

# 歌之流遂



作堡人謝

33.10.191

# 歌之流逐

作 堡 人 謝



馬德增書店出版

巧者勞而智者憂，無能者無所求  
蔬食而遨遊，汎若不繫之舟。

——南華經

116426

## 第一 爐畔閒情



北京的屋頂，都已飄上一層嚴寒的霜，這顯明又是一個愉快的冬的季節了。近來每當晚餐以後，無事可作，就在火花熊熊的爐畔，預備一點苦茶以及香烟之屬，一個人處在斗室之內，就在這種情態之下，我讀了兩本書，其中一本是「西遊記」，另一本是「林房雜集」。

自從讀了這兩本小說以後，我不盡感到世間種種人類不同的典型，都在那裡張牙舞爪地動，但是，結果他們都要落成什麼樣子？却不是人類自身所能預想得到的。

由於想起那種種不同人類底典型，不禁我更想起自己：我想起我底過去，我底現在，但我實在不能想起我底未來。有時，我曾去拜訪了幾位預言家，在叩問我底命運時，只會換來一笑而已。這世界該是如何地神秘啊！

生長在這與我同時代的人，真是幸福極了。雖然大街小巷裡，時時可以發現許多爲了尋求生活，而在追逐銅板的可憐闖士，說來他們也未嘗不是幸福的。

其實他們追逐銅板，和那些達官富賈弄得踉蹌不得，又有什麼區別呢！人類除去有了一點小小的知识以外，簡直可與一切動物相同。每當一個動物衰老的時候，那一張僅有的皮肉，便要開始腐爛

下去，化爲汚泥。

以上是說：人類至少還有一點相同之處。不過，因爲想來想去，問題也很複雜。

譬如，人自母體降世以來，爲何就會有了生命？生理學家必說：「這是母性孕育成熟的表現。」人口論者又說：「生產乃爲社會必然的現象。」佛家也要答道：「淫爲萬惡之首！」人自有知以來，即有生育子女之苦。究竟熟是熟非，有點莫明其妙。但是，人爲什麼就會有了生命？古今來多少大哲學家，依然不能加以明註。

其次，人類也有許多不同之點，就淺近而言，每人都有一張別致的面孔，和一顆各有抱懷的心，他們自降生以至離世，中間所經的時日，自然不啻一場大夢。他們底遭遇和變幻，很像一幅幻景，千姿萬態，各盡所能。不過有時也像一場夜霧，都在迷迷茫盪地飄蕩着了。

想到這裏，於是我才決心打算寫出我這自己底故事來。

我不敢以天下最拙笨的人自居，但我自覺却是拙笨極了。唯因如此，所以在寫作起來，有時也許能吐一吐真情，把我這本來的面目毫不加以粉飾，畫出一個朦朧的邊緣，來代表一個恰如其是的靈魂，好把它埋藏在悠久而蒼老的記憶中。

我又好像一座古塔裏面的破鐘，上面滿積塵垢，彷彿只有一個蒼老的靈魂。如果有人輕微向它叩了一下，它不會發出什麼美麗的聲音來的。但如果是猛力一擊，它也許是狂怒地吼叫起來。可惜它的情緒向來是那般的單純。

我尤自信，我仍是個孩子。過去的生命，一節節脫落下去，消失下去，但是，新的還要一節節的生長出來，將來或有一日，成功是我所必有的。

以上姑作模子。

## 第二 年少的獵人

一九二九年暮春，南風吹着百花開放的時節，處處可以聞到一種活力的迷人的香氣。一個青年，獨自漫遊在北國的山野中。肩上揷着一枝獵槍，背上負着一個帆布的袋囊；他從這一個土邱走到那一個土邱，田野中所有的麥田，尚且沒有放出穗子的時候，大地已為枝頭的雀鳥的歌聲所矇矓着，那可以算作人間最美麗的季節了。

這青年是誰？這就是我自己。

那時我還只是一個愉快的孩子呢！每天都奔馳在大自然底懷抱裏，大自然所有的撫愛對於我，那真好像是我一個母性似地！她不只護慰了我，使我如何在芬芳的氣息裏長生起來，同時她還賜給我以許多精神的養質。

那時我很愛「自然」，同時「自然」也很愛我。

我們中間很久很久以前，便已萌出一種友誼的表徵來了。在那個時期，打獵的生活簡直成爲我所醉愛的生活之一了。

記得那遠是一個無風的日子，曠野的浮塵，已爲甘美的朝露所浸潤，草卉枝葉之上，尙且沒有退去一滴滴的露珠的時候，天邊的雲朵，爲了陽光照得五顏六色。所謂田野，實在不啻大自然一幅靜慕的搖籃，處處顯着幽靜，而尤似存一種少女底美，向這人間顯着嫵媚。

那一天我又獨自從那幽靜的村子偷偷溜了出來，我背着一枝獵槍，和一個蓑袋。從那時起，我已經學得會吸香煙，所以我一壁走，一壁我又吸着煙。村郊的野狗似乎對我早已溫馴多了。我每當經過它們的身旁，我以輕微的脚步，自它們一旁偷偷溜走，它們只能向我一瞥，隨即又重回到自己的假寐狀態中了。

每當我走出村莊，就好像一隻出了籠子的鳥一樣。

偶然，遠望還可窺見三五的農人和牛馬，他們都在那裡培植一些未來的稼禾。

我是照例向那座村中的名勝「釣魚岡」走了去。

這山岡四周並無水池，只有芊芊過膝的草，和一排高低不齊的老樹幹。究竟古人如何專以釣魚名岡，大概一定會有一番來歷的，不過年代久遠下來，現在已連一般民間的傳說都沒有了。有時我要問一問村中的老人，他們只是捋着鬍鬚，搖着頭，什麼也答不出來。

釣魚岡位於村之東南隅，爲地僅數十畝，野草青青，東部有漫岡一座，因以岡名。岡下僅有古墳六七，相傳這是村中楊家古葬之場，所以每當清明或是其他佳節之時，這一座座墳前便有許多紙灰飄散。不過墳墓年久，每多坍塌，有時還被狐鼠扒得許多洞穴。西望遙遙相對還有一座「玉蘭墓」。那是我們族中一位小姪底墓，上面插着一枝木質的十字架，自然可以看出她是一位天主教徒來了。

我每次去到那裏，便要坐在一個固定的大樹幹下，抽着煙，或者看幾頁俗不可耐的舊小說，我消

費這些時間，目的只在等待一兩隻的野兔的來臨，或者雀鳥一旦飛到這古老的枝梗之上，我於是便可尋到一點工作了。

不過我向來是失敗的時候多，譬如一隻野兔，每當從我目前騰達跑了過去，當我舉起獵槍，我只能夠望見野兔一個背影，「拍」地一聲槍響了，野兔不禁頭也不回地，惶恐跑向遠方去了。

我向遠方望去，帶着失望的神彩。

中午，肚子餓了，於是從囊中掏出幾塊餅，寂寞地嚼了下去，那時還不想得帶水囊，所以在山野中，向來是得不到水喝的。

### 第三 寫不斷的鄉情

入夜，村中沒有更多的燈火，只有幾個較富的人家，會點幾盞菜油燈。月夜之下，大地又為一種別致的景氣所籠罩着，遠方的野狗，不時又在狺狺狂叫，此外很少再能聽到其他的聲音。

族中幾位年齡較長的伴侶，白晝經過許多工作之後，夜晚却是幽閒多了。於是我們每每喜歡聚在一起，談一談閒話，或是述說一些古老的故事。

不過引人最大的快事，却不在那些，而是夜遊和夜間行獵。

有一次，我們共計四人，各自攜帶著自己底工具，經過互相約定之後，就在月光上昇之時，我們四人一同走向村西的草塘裡去。

今年暮春，因為少雨，所以在全草塘內，除了一個微淺的水池之外，其餘地方只是長着茂密的草，和開起一叢叢紫色紅色的小團花。這一片草地，白天往往被人當作是一座小牧場，任憑無數的牛羊，在那裡而踩踏，吃着鮮草。夜間，那裏却靜慕萬端，有時，一隻兩隻野鳥，也要藏在水草裡面，清幽地，度着它們的夜生活。我們踏上草上，有許多雀鳥一雙雙都被我們所驚醒。

我們走到相當地點，便去各自尋找自己以往的據點。我們四人，計分據四點。目的是在打野鴨。說來這實在是村中之一別致的工作了，我們每人藏在一個小土堆的下面，頭也不敢抬的，瑟縮藏在那裡，野草的香馥味和潮濕氣，時時是向鼻孔侵襲而來。

暗淡的遠方，也許是從墓地，傳來幾聲貓頭鷹的叫聲，使人聽到不大愉快，甚而還要感到一點點的懼怕。可是，當我手裏握着一枝獵槍的時候，我底胆量便因而增大起來。

我非常喜愛鄉村的夜。

尤其是每當得到工作的夜晚，心頭總是興致勃勃，臉上劃着笑紋。

我底弟弟，他是和我懷着一顆同樣的好奇心，可惜他是因為年紀小，致有許多娛樂，都是被父母所嚴禁的，尤其打獵一事，更是父母所不許的。

這一夜，我們四人走出鄉村，投進一座月色迷朦的草塘，我們各自尋到自己地盤之後，還沒有一刻鐘，便可聽見野鴨紛飛的羽翅聲，一陣，一陣，自頭上溜來溜去，飛砂般的刷刷響，我愉快極了。

我企望着，我一定會有許多收穫，那三位族中的伴侶因為都是狩獵能手，大概他們也必會有許多

驚人的成績呢！

兩小時後，我們總計每人都射了許多次，只有一位族上的家兄大概射中了兩隻，可惜那都被落在水塘中了。

夜深了，我們已都疲倦了。一直到月亮滑到西方的時節，天空寧靜得很，於是我們再重回到村中。

途中經過一座畦田和墓地，他們都大張旗鼓地在談鬼，或是談一談村中那幾位著名的賣淫婦，我只能夠靜靜的聽。

回到家，還沒有推開了大門，幾隻狗先撲上來，狂烈咬着，我仍一聲不響，它們跑到我底身前，嗅了嗅，便將開始圍繞着我，四面跳舞起來，甚至還要故意吻着我底手。

當我走入夢鄉，時間已過子夜。

## 第四 悠然紀事

以上所述種種，還是當我尚未走入城市求學以前的生活，因為這一年裏，可以說是極端幽閒而寂寞的一年。當時雖然我並不如林語堂先生對於幽閒和寂寞加以崇拜，但我已由幽閒而走入寂寞的懷抱

裏了。

這一段時間，是我自從「冷鋼模範學校」畢業歸來的第二年，因為沒有得到升學機會，所以就在家庭幽閒下去。我沒有升學的理由，並不是父母反對我，更不是我對於求學生了厭倦。實際却是一種機會的問題，因為當時我是一個鄉村的孩子，村中非常簡陋，距離較近的都市，常推M城，不過本村與M城的距離很大，中間運輸，沒有火車，只有長途汽車，當時族中固然也有幾位城市中求過學的人，不過他們早已紛紛畢業，而且都在遠方服務，因之想託他們給我作一作求學的響導就很難。

我還記得：當時有一位在北京求學的家兄，他底名字叫恩麟，字佩璋，他在北京朝陽大學畢業，自從畢業之後，便由家中取了數萬塊錢，聲稱於京與諸友人合資開了一個儲蓄會。這儲蓄會叫什麼名號，和什麼地址，家中一概不知，事未經年，便給家中寫信，聲述儲蓄會不幸已全部破產。佩璋兄弄得不可收拾，於是便開始流落在那古老的京城裡。後來每隔三四年，才只能回一次故鄉。

最後，當他年愈四十，就無聲無息地死在北京城了。當時家中收到他生前故友所來的快報，不盡爲之惋惜！但是，他底命運既然如此，也就無可奈何了。

這一件不幸的事實，對我升學不但無補，反而使我悒鬱起來。除此以外，村中再沒有什麼可以表白的必要，只有一件事，或者在明清史上稍有一點小小的價值，就是我們村南，有一座小小的土邱，其地稱作「南窯」；相傳那是明朝的窯，上面長了幾株古老的茨榆樹，明末清初鬧著政變之際，其中便有一株樹幹之上，曾被匪人砍了數刀，刀痕至今猶存，可是樹木已經枯老多了，上面只有幾枝希有的枝幹，長了許多葉。邱上，還有一座「五聖祠」，歷史自然也很長的。

這種傳說是否可靠，歷史上沒有記載，村中一般年老的人和年少的人，都只這樣的說，大概也許

是有一點小小道理。

回憶我在村中讀書，那時對於私塾制度早已取締，所以我們村中的學校，是合乎國家教育制度的。

我在小學念了四年，畢業了，教員們把畢業學生名單的榜，公佈在校外的牆壁上，我底名字居然會榮列第三，而且得了許多獎。想起來，真是人生之一至快之事。

第二年，父母令我再補一年，我不感到興趣，於是便居住家裏，日日荒廢起來。一年的時光過去了，不禁使我厭倦之至，雖然鄉間也有許多使人愉快的事，不過那些事情對於我自信無聊得很。

終於我在一九二六年的早春，我開始振作起來，同時在我徵得父親同意之下，我便毅然投入冷鎮高等小學。冷鎮——那是一個較比繁華的地方了。我底生活於是為之一大轉變。

## 第五 嫂母家中

雖然那是一個早春，但是天氣依然寒冷得很，大地上結着經冬不破的冰與雪。遠遠近近的樹木

上，只有落着幾隻寂寞的烏鵲以外，再也什麼都看不見了。

就在這一個平凡的時期，我懷起極大的興奮，和不撓的毅力，到了冷鎮。現在還有一件與我求學相互並重的事，却是應該提起的。

我底姨母家，世世都是居住在這市鎮裏，而我在這一次求學之時，我又居住在姨母家。學校裡固然也有膳宿的設備，但是，我能居住在姨母底家裏，實際我底幸福更大。

第一，我有兩位表弟和一位表妹，也是在這鎮上的學校裏讀書，無形中我又得到三個親昵的伴侶。我們彼此的年齡却完全相仿，而且對於一切青年人所有的興趣，我們都有。況且我們四人更住在一個寢室裡。每天起居行動，完全一致，學校距離姨母底住宅，遙遠得很，每天我們只是徒步走。

在姨母住宅的後邊，計有兩個園子，一個較小的是菜樹園，另一個却是菜園。

菜樹園內有最美麗的葡萄樹，以至丁香和櫻桃。

每年春夏之際，擔負灌溉這樹園的人，唯一就是老更夫。

最特別的是月夜——

每於課餘之暇，只要美麗的月亮划上了天空，小樹園裡立刻頓呈一幅神秘的世界。我們四人出現於樹園之內，往往是坐在一塊爲濃綠丁香樹葉所罩滿的空地，我們便將開始談述一些童話裏的王子底故事。各人還要折下幾枝芬芳的丁香花，拿在手裡，不時地嗅著。表妹的頭上繫著一隻美麗髮帶兒，髮帶是緋紅色的，丁香花却是白的。月光照在她那華麗的髮上，她是益其顯著一種特別的風騷了。

至於那座菜園，在西北角上，有一歷史長至數十年的眢井，自然當初是有水的，枯乾了只是晚年的事。

對於那座菜園和智井，大約我在四年以前，還寫了一篇紀實的文章，題目便是「智井」。我會把那智井的歷史，以及我們當時的生活，寫得詳細極了！因此，對於智井的種種，我不想再多寫。

多年以後執筆作文，不知爲何，我却得了一個怪脾，就是十凡屬曾經寫過的稿子和事蹟，不管寫得好壞，甚至還有尚未被刊露出來的文章，或因某種關係，被丟失下去，我向來是不喜歡復寫。記得我有幾位文場的朋友，他們也有這同樣的情形。

事過十三年後，我因大學畢業，已經獲得外國文學學士學位，況且已有多年不曾回家，於是我也在一九四〇年七月時，隨着母親一同回到故鄉去了。我的老家依然是保持着固有的舊觀。在M城裏，父親獨手經營的幾個商店，也不開了。舍弟也居然作起一個養蜂家，大概因爲歷史簡短，結果所得利益非常微小。

這一次回到故里時，因爲那些兒時的故事，時時在衝動着我，我更不禁憶起了姨母來。老早便聽說，姨母家道中落，弄得生活非常的窘。不盡使我益其關心之至！

姨母所住的市鎮，距離我底故里，相間只不過二十餘里之遙。這一次，當我到了姨母底家，他們住宅也遷移了。原來那一座大住宅，現在只是一片荒壤，賃給一位山東人，被開墾爲一座更大的菜園了。當時姨父正是久病初愈，桂蘭表姊已經出了嫁，兩位表弟都跑到大城市裡去自己尋求生活去了。當年和我共同求學的表妹，她底學名我底記得叫桂芝，現在她已經作一位姐姐十足的少女了。大概年齡是十八歲。

姨母看見了我，露着一種回憶的痛苦的笑容，向我述說近幾年來家庭的遭遇，我也不禁爲之感概！

在姨母新住宅的門前，却植了兩株芙蓉樹。這種樹木在北京是極普遍的，但在故鄉却是很不常見的一種。姨父的生活雖然窮，實際對於這種閒情逸致的事，依然是那樣的愛好着。

我那一篇「智井」，是在無意中所寫出的，不料後來居然有了很大紀念性，被我視為一點歷史的回顧了。兩年市鎮學校的生活，使我對於尋求知識的欲望，於是更進一步。

我在這裡經過兩年異鄉的生活，對於一切欲望尋求的躍進，已由兒時的心理，一躍而向青年的長途跋涉下去。從此，這才對於尋求生活的態度，感到已有一些觀念。不過那些觀念，仍然是幼稚得可憐！在那一個過渡的時期裡，我只聽到世上已有幾個被人傳說的名字，譬如叔本華，小泉八雲，蕭伯納，以及小仲馬等，究竟他們底藝術和思想如何如何，我仍一概不懂。

有時，在一個僻陋鎮市僅能看到的報紙上，刊露出了他們底照片和最近動行的消息，我只能夠空空一瞥，實際我對他們依然不能瞭解。自然，因為我是沒有那種更大欣賞藝術的本領呢。

市鎮學校畢業以來，我又因為缺乏進一步求學的機會，就只好留居在自己的故鄉裏。

人世對於我，實在是再陌生沒有了。我是時時想向這廣大的人羣中邁進，但時時是為那些人羣所拒絕。

後來，自一九二八年以至一九二九年，我仍寂寞地居在鄉村，學習著鄉村的娛樂和工作，雖然那裡有極使人興奮的空氣和景緻，但是住慣了，至少也會使人苦悶的。

我固然是生在鄉村，長在鄉村，但我決不喜在鄉村一直生長到老。我自信我是一個健全的人，如果我有一天生命的話，我就想向未來的光明的途程奮鬥下去。人羣對於我，任憑它是竭力地陌生着，我是依然謹向他們露着微笑。

在這一段苦悶的生活裡，至少是有一件堪以自慰的事，就是打獵的生活，在本書二三章裡已經述過，就不再談了。

## 第六 新的生活

從此經過兩年幽閒生活的結果，使我感到無味極了。於是第一令我反省的是：若不趁着青春即時努力下去，前途也就渺茫極了。實際我再不能不振作起來，眼看我已長大了，我像一個成年人一樣，我有一幅成年人的體格，和成年人所有的心緒。

一九三〇年春節過去沒有多日，由於我的約求，父親便把我送到M城。過去我雖讀了兩年學，對於固有的心情有些荒廢多了，但是，現在再度邁入學生界，我不但毫不畏懼，反而使我愉快得跳舞起來。父親目視着我這意志堅強的心情，他也不盡為我興奮着。

這一次，我果然入了××中學，我底目的於是達到。最初我還寄居在舅父家，只因路途駛遠，不久我便遷到學校裡去。M中學在這城裡，建設是最完善而尤最美的一個，寢室與食堂非常講究。一個青年人，如果在這中學念過書，那可以說是生平最幸福，且可引以為榮的一件事了。

我還有一位表兄，他也讀在這個學校裡，他底年級比我高，不過他是研究物理學的。每於課餘之

時，他是常常教導我如何去攝影，如何去使用外國字典，這都是我樂所欲從的事。

我底學校的地址，是在城外南郊，那是一個空氣鮮潔風景優美的環境，校中所有的樓房，完全是一  
座白色，望去美麗極了。

校址北部便是一個市民遊覽的風景區。出M城之城門，往東南隅半里許，過虹橋，便可瞻望那一  
幅高高的露天牌匾，上面寫着「也園」兩個字，我再記不得那是什麼名人所書的字。再進一步還可以發  
現一個白木牌樓，上面寫着「城市山林」。記得北京陶然亭也有這同樣的匾牌，不過這兩種情趣却不是  
一致的。也園裏面最大的建築，當推萬泉河，這一座河共分數流，原來一半是天然，一半是人工所修  
造的。其中所有的建設，有與天津寧園相仿，不過至少是比寧園漂亮而逸致的多。

在M城大部的居民，除了觀賞一些古木參天的古代陵墓，大建築和大烟突以外，大概只有也園  
了。這也園實際也不啻我們之一變象的校園。

我在學校第一年只是埋首苦讀，一年的結果，我的成績因在全班之冠，第二年春季始業時，便被  
全班同學公選為學術股長了。我不盡自感慚愧，因為我在一切思想幼稚已極之時，我對自己的生活還  
不知如何支配下去！我更那有那種去領導旁人的本領呢！從此我便被所有的教師和同學所重視着。我  
們當時的教室，大多都是在南樓。坐在南樓牆壁之下，如果再把那長長的窗幔拉開，一幅溫暖的陽光  
必從窗口射入，那陽光好像代表著天神底青春的使者一般，撲在我底面部，使我一切所有的熱情立刻  
便將燃燒起來。

### 那是一個美麗已極的春天。

倘如獨自坐在樓頭，沒有其他同學前來攬擾的話，我便可以靜心欣賞著那遠方的風景。在那一座

墨白的樓的南部，一望無垠的郊野，有一幅幅的菜園，養蜂場，荒曠的野地，歷史悠久的墳墓和古碑墓，更可見一位位來往的村姑和車輛。有時，還有利用六十餘人抬着的一個棺轎，轎夫們都穿着中國古禮的服飾，帽外罩着寒幔，慢慢地，慢慢地，向前移動着，好像一座龐大的怪物一樣，尾巴後面隨着一排送殯的車，裡面坐着淑秀的女子，和揚眉吐氣的紳士們，都向遠方移動下去，漸漸便會走到踪影不見的地位而後止。只有那號筒聲吹得使人怪震心的，現出一種靈魂的怒吼氣，這真是古老的中國一種特有的儀式。

這該是何其優壯的儀式呵！

我就浸淫在龐大而奇異的都市的空氣裏沐浴着，使我從兒童變成一個漸漸成熟的青年。從此，我便時時覺得在情感上，是有一種早熟的狀態。尤其對於性的感覺，濃烈而逐漸衝動起來。每於花前月下之際，青春的火焰燃燒着我，我苦惱極了。那些莫名的情緒，不禁使我領悟了人生大部工作，都是爲了性行爲的追求而努力着。

這種觀念也許是錯誤的，但是至少，由於現在我所體會到的，以及年齡的關係，一般的青年，大半也都有這種覺悟的。同時，由於讀了一些傳記文學的結果，更會使我確認青春實在是年青人一種所必要的美德，不過世界上，大多數的男人女人，都在板着面孔，把自己扮作一個假道學家，好像他不喜歡人家說他有慾望，在表面上，這種人大概許是否認青春價值論的。

法國大哲學家盧騷，肯把自己底事情坦白無私的講。那真是再智慧的沒有了。因爲人類有一天生活，就是有一天學的機會。人決不能生來便是一個智者，或是一個英豪，所以人類在尋求生活的行爲上，錯誤是再所不免的。但是有了錯誤，最好不要隱瞞，必須時時加以反省和自動的懺悔就是了。

## 第七 處處飄溢桂香時

記得那邊是八月的天氣，處處飄溢桂香時。我因受了半年新的生活的陶冶，我已完全改變了另一個人。愉快的朝氣時時向我侵來；我陶醉在這一種新的生息裏面，不知因為什麼，我便對大自然發生一種熱烈的愛好，我底天性便是一個大自然底孩子。

每當走到荒野，看見繁花鋪地的時候，還有那叫喚不停的麗鳥，在跳舞著，我便不盡想到那為濃綠的草被所掩的地面，不知葬埋過多少人，下面不知是有多少骷髏和凋殘了的脂粉，想到這裡，便會發生一種莫名的懼慄了。

我所嚐試過的生命，這只不過是自我渺小的歷史的一瞬。不過我總是從那幼稚可憐的情境中爬了出來，慢慢瞻望着那一幅憧憬的樂園。

我底生活，從此便時時是在摹倣着大自然的旋律。可惜我不是個詩人，我不能把這大自然中一切的美和善，像一幅油畫似地，從筆墨間傾吐出來。但是在文字上，却變作了大自然底唯一的擎天。因為文字——可以說是利用文字的一種繪畫。從那時起，我以我底靈魂，已似對於文學繫結一種不磨的因緣。

在我底生活與奮鬥中，我已漫漫從旅途之中捉來一個最偉大的志趣——這就是文學。

最初我對文學的修養，或者說是一種愛好，只是沉湎在一般陳腐的舊書堆裡。當時我有兩位文學教師，一位是王百祿，另一位是曲孝康。這兩位上了年紀的人，在中國遜清以前，都是以詩文知名於宦海的名宿。現在來作我底教師，我自感光榮。

王百祿先生以詩著名，而對唐代社會詩人杜甫，更有奇好。生平所著詩品亦多。至於曲孝康，却是一位鬢髮斑白的老頭子，配著一幅整齊的鬍鬚，性質沉默而和善，說起話來，總是帶着笑臉。他是中國有名的散文學家，他教導了我歐陽修，柳宗元，陸放翁，陶潛，以及還有那些古典文學。

中國底詞曲和散文，不論在音韻上，構題上，沒有不是高雋的。在我乍和文學握手的時候，自然我還不懂什麼叫文學，我也不懂得究竟文學最大的用途是什麼，我只知道欣賞或吟讀一篇美麗的作品，使我愉快異常。

我對中國古代文學的修養，在此時期，便已築下一個堅固的基礎。

有一次，學校裏邀請一位當代中國作家來演講，我聽了那一次高談闡論之後，這才對於文學的目的，漸漸獲取一種啓蒙的瞭解。

其次，還有一件使我生平不可忘卻的事：當時我有一位藝術教師，名叫徐延年，那真是一個風流而有趣的人物！他底頭髮向來是鬈曲着，上面擦得許多香料，鼻子上面架着一付黑邊眼鏡兒。見了人，總是喜歡和人談述幾句藝術或美學。有時，自然不免容易被那些卑視他的人所誤解的。

實際他對我的影響確乎頗大。他著了一本「藝術漫談」，而且發給每一個學生去讀。封面上因為印了一個裸女，雙手界着花盒，頭部下垂，好像是在沉思着自己底青春一般。只因為這一錯，所以當

時竟遭許多人士向他反擊。

至於我呢，態度確乎不同，我一半是在學習的態度，一半對於藝術的哲學，不禁萌出了最大的好奇心。過了一個月後，我便開始研究文藝理論與新文藝創作。我爲了這一個生平最大的旨趣，我實在不惜一切犧牲與苦楚。當時我會到過許多大書店，收買許多新文藝作品。書籍買到了手，尋求一位導師，却是一件至難之事。何況那幾位國文教師與新文藝又是處於相對的地位呢。

後來，每於夜深人寂之時，寢室裡都熄了燈，我便獨自攜着那幾卷心愛的新書，偷偷溜進樓上的教室，燈開電燈，檔上窗幔，夜是靜極了。我就在這自修的環境裡，開始研究起中國的新文學。

## 第八 第一次寫文章

那時正是一個嚴寒的冬日，廣野之中都鋪着一層潔白的雪，遠望只有幾株綠色的松柏，其餘的樹木，全都枯黃了。我當時除了每天接例作一作戶外運動以外，大部的時間都是關在屋子裏，由此對於我研究文學的工作，這是一個太好的機會了。

記得最初我是由於研究新文藝建設理論入手，自從讀了幾本理論作品之後，我又讀了幾本新文藝代表作品，自感對於新文藝已有一二的認識，我愉快極了。人類對於自己心所欲爲的事，在能抓住一

個機會的時候，實在是人生之一至大快事。

在我第一次動筆嘗試寫作之時，我已記不得那一個確切的日子了，我但記得：那是一個靜謐而神秘的深夜，自從青年會禮堂看了一場新劇歸來的時候，那劇目表演的是「可憐的秋香」，（十餘年後，我又在北京城裡看了一場這同樣的歌舞劇），當時，我底深心充滿了無限的神秘的情緒，當時喝完了一杯蘋果酒之後，我是更興奮了！散會以後，我走在華麗的月光之下，空氣涼爽宜人，我簡直要躍舞起來！進了校門，看見潔白的樓房，裏面燃着耀眼的燈光，我帶着愉快走進教室，抓起了一隻筆，便開始作起一種偉大的嘗試，我底未來的一生的工作，就從這個時期開始了。

我還記得：那時我所寫的第一篇文章，題目是「朝氣的侵來」，那好像是一篇散文，自然是一篇處女作，一篇不成形的東西，更談不到什麼「不朽」與「速朽」了。

「朝氣的侵來」寫完以後，我便偷偷藏在自己底箱子裏，我實在沒有向外投寄的勇氣，而且我也没有爲了尋求發表的野心。這一篇文章，我是始終如一地，把它視同珍寶一般保存着。後來，在我離開M市時，我還將存着那篇稿件的箱子，寄存在舅父底家裏，臨別之前，尚且加意囑請他們代爲保存。事過十年，當我在大學畢業以後，我因重回故里省親，中途路過M市，我就到了舅父底家，那隻箱子依然存在着，只有那篇作品「朝氣的侵來」不見了。

經過這一次空前的嘗試以後，我隨不盡陸續寫來，直到寫了十數篇，有一次，我被一位女友所鼓勵，這才大膽開始把自己底作品，第一次向外投寄，我只記得當時投寄的對象，是一個報紙文藝副刊。在我偷偷將那作品投進信筒之後，我便馬上去找我底朋友——柳慕瓊小姐，告訴她：我已遵照她底鼓勵，完成我底志願。於是她對我底勇氣，贊美非常。

這一件冒險的事，失敗乃不出我預料之外。過了一週以後，文章雖未發表出來，並未使我失望，於是我又第二次第三次投寄下去，不幸我又遭受了連續的碰壁。我自己在暗中想道：那些自命以爲不

之•凡的作品，一定早已走進紙籃中了。

天下事，一切自命以爲不凡的，若以旁人觀來，一定必是凡得俗不可耐。因爲人類底自尊心，從來都是那麼大，一個人總覺自己是光明的，偉大的，任何一個人，既或是笨伯抑是狂人，也都要把自己看得高尚已極，這種不能後人之心，其實人皆有之。

兩天以後，恰是一個禮拜天，因爲事前我已給她寫信，請她在禮拜下午一時在家靜靜等候着我。我明知她是一個虔誠的基督教徒，任何一個禮拜的上午，她必須走進教堂，去作祈禱，所以我就不得不在下午與她會晤，較爲方便。

禮拜天下午一時，我是極端遵守既定的時間，前去訪謁。

當我到了她底住宅的門前，那一幅朱紅的門，老遠便可望見，門前裏開一片水門汀的廣場，廣場下還植了兩排樹籬，實在能夠表現一種東方的建築美來。

每逢當我走在她底門前，我便無端感到走進了另一座美麗的世界裡了。我按了門鈴，一個僕人走出，總是那般謙恭把我讓了進去，而且把我導入客廳，他便偷偷去把小姐請來。

十分鐘後，我在客廳裏面，聽見走廊傳出了一下脚步聲，同時我更聽到一種低微的唱曲聲，無疑的這一定是慕瓊小姐已到。

我底心便開始悸動不寧，我又在反問自己：「是否她底母親又知道我來了？」我爲這件不安的交際事前不知費了多少的苦心！

「請！」當我出現走廊，正在向她近接，她便帶着極端神秘的笑臉，說出了這一個清晰的字。自然，她底意思是請我在客廳裡邊坐。

這一次，她却美麗極了。

大概也許事前接到我底通知，故意額外地修飾起來，她底上身穿了一件小皮衣，下邊穿了一件短得要命的裙子。裙子時時是在膝部的上面擺動着，她穿着一雙肉色的長統絲襪，裙子動搖之際，玉潤的腿部便可顯示在外了。雖然她只是一個十六歲的孩子，但是她底態度大方非常，她底體格發育得更可觀，而且，她更有一副媚人的眼睛，在她周身所有的地方，沒有一處不是顯露一種青春的意旨的。我與她，同樣都是年庚相倣的人，我們對於自己底清賴，在還不能自主管理之下，也就只好像野馬似的，讓它奔騰下去！

後來，在許多地方，我倒反而不如她，不如她那來得坦白而大方，這一點，直到現在，每一憶之尤覺自慚形穢。

我們每次見面，開首總是先談一些無關緊要的話。這一天，在我欣賞她許多美麗之點以後，我便將我未來對於文藝所抱的志願，向她講起。

最後我說：「將來終有一天，我一定要作一個有力的寫稿者，終有一天，我必須成功起來！天保佑我！」

說完了這幾句話，我幾乎感慨得要流出眼淚。

她搶着說：「你一定會成名的！你的毅力，向來是令人可怕！耶穌保佑你，耶穌愛你！」  
我底臉馬上紅了。

我們由於宗教信仰的不同，以致我們對於許多語言的觀念，往往也不相同。她說耶穌愛我，我只聽到從她口中說出一個「愛」字，這一個凶端刺心的字，實在會使一個熱潮澎湃的青年感到不安了。

## 第九 別時與見時

在我年假休息的時候，我再不得不回到故鄉，暫時和慕瓊小姐作一暫別。當時我不知她對我關心到什末程度，我只看出她處處對我顯現殷勤，至於我當然也拿同樣的心情去報答她。

當我離開她，我還記得她在車站揮手作別之一剎，自然，她底態度是頗恰感的。因為我們相識的歷史，雖然不算過長，但是我們這兩顆小小的心靈，早已萌芽一種友誼的表徵了。

世間什末還有比起友誼更其偉大的呢！我深自知：如果我這一個孤獨的人，倘若失掉了友誼的話，至少是像失掉一些尋求生活的力量一樣。

在我回到故鄉之時，途中所有的風景，這一次才被我得以加意地欣賞。當時途中鋪着大雪，望着遠方徒步旅行的人，一個個絡繹走在松林之下，走在小山峰下，也有騎馬的，乘馬車的，爲了這遙遙的長途，點綴了不少的美麗，我心中頓時懷起一種心曠神怡之感。至少好像從籠子裡而被放逐得一隻鶯子似地！這一次在我回家，我帶了一本極端心愛的書，便是日本文豪厨川白村所著的『走向十字街

頭」，自然我所有的是個漢譯本。我底目的，是打算在家去消遣一些無聊的日子。

當我沒有到家以前，我在預想這次變換生活的方式，一定是快樂的，那想到不到一週，則我對於那種固有的鄉村的生活，又重感到厭煩。雖然我是努力在尋求娛樂，可是，那種鄉村娛樂的快感，已不再為我所有了。

於是我在寂寞之餘，便拾起那一本「走向十字街頭」，我在開始讀起這本名著。經過數日閱讀的工作，我才漸漸領悟這真是個文學知識寶庫。其中尤以「文藝與性慾」，「東西的自然詩觀」；「訪小泉先生的舊居」，「高爾斯華綏的劇」等篇，對我印象最深。

我在埋首讀這本書，自然其中也有許多問題，不是我所能夠瞭解的。後來，竟在八年以後的一天我又拾起了這本書，從前我所不懂的，後來我才懂。

兩天以後，在一個靜穆的黃昏裡，果然收到慕瓊小姐底來信了。從此，我這才認為她是一個遵守信用的人。

信中告訴我：她病了。只因衣飾失檢，患了一場感冒症。在我拜讀之餘，我便對她更其關心起來。

她生來就是一個活潑的孩子，不管天氣如何地冷，也不肯多穿衣服。因為這一件事，她母親會和她吵過許多次嘴。

我還記得她那一件玲瓏的褂子，腿上穿着長統絲襪，擺動於我目前，那一幅迷人的風姿呵！我會為她失過眠，白晝間，我更為之顛倒過心胸。

收到來信以後，在我回信的時候，我只寫了一首抒情詩，給她寄去。那首詩都寫些什末，現在連

我自己也都忘却了。其實那時我還不會作詩，我只大膽胡亂寫了出來就是了。慕瓊小姐對於我這奇異的表示，究竟作何感想，我無從察覺。不過她每次收到我底信箋，總是一件件珍貴地保存著。有時在期待我底去信，而久不得之時，便要把那些積存的舊函，順手揀出，一封封地讀起。

由這一點看來，已可鑑別她是一位曉得尊重友誼的人。

我們這一次的離別，實在是不得已。學校舉行寒假，一半是爲避寒，一半也是爲了年節的關係。許許多年青的學生，都要趁着這一年一度的機會，回到故鄉去看一看。教員們自然也是處在相情之下，和我們抱着同樣的心理。

鄉村之人對於年節，實在認爲是個嚴重的舉動。過了年，人們就該吃餡餅，燃爆竹，弄得漫天的硝礮氣，更在桃符更新之下，作揖磕頭，鬧得不亦樂乎！

中國人不管什麼事情，首重儀式，其次要重熱鬧，不熱鬧，好像活着就沒有生趣。說來這真是古東方之一最大的奇蹟了。

後來，在我重回M市時，我帶了加倍的錢。走進學校即速報了到，洗了一次澡，更換一件新衣，我便馬上去看慕瓊。

見了慕瓊，她依然是那般神祕而天真！她毫不像是一個病後之人，她和往日毫無區別，只是臉頰和嘴唇更紅潤些。

在我仔細觀察之後，原來她也學會了塗胭脂和抹口紅。我想這一定是時光催促她的，她既一天天長大起來，那些女人所特有的藝術，自然她也要有。

呵！原來她已是一個少女了！怪不得她是這般地裝飾自己。

在我和她談話沒有多久，太陽已經西下。她底客廳裡便燃起一盞淡綠的燈。

現在大約正是她們開飯的時間，僕人走來請她去吃飯，同時更尊重她母親底吩咐；也請我一同吃晚飯。

我聽了這一個消息之後，立刻窘起來了。我底態度靦腆不安，實在不知使我如何是好。本來在我每次拜訪慕瓊之時，我向來不喜歡讓她家裡任何一人知道。現在她底母親，居然留我吃晚飯，我真不知如何是好。

最初，我是只以婉言相拒。那想到慕瓊不答應，自然因為她底母親有了吩咐，她才這樣大膽地挽留我。於是我那裡用了晚餐，實在是一件不得已之事。

在未入席以前，她還具着一幅神祕的容顏，把我向她母親介紹了。其實我對她底母親早已見過何止數次，不過中間無人介紹，也沒有說過話。

這一次，除去她父親以外，她底家庭我全都有了認識，而且也都認識了我。

這種舉動對於我，尖在使我感到冒昧而不安。可惜我不是個詩人，不然，我一定必會把這栩栩如生的故事寫述出來，以備我自己在年老的時候讀。

飯後，只喝了一杯茶，我便匆匆回到自己底學校。我對校門的守衛兵，彼此敬了一禮之後，我便竄入寢室裡去，當時寢室裡面只有我一個人，其他的同學還沒有來。室內清冷寂寞，廝役爲我捻着了燈，燈光也是冷落的。我再打開行囊，又將度起一種新的生活來。

## 第十 情場的新發見

愉快的春季又來了。

由於天氣的寒涼，大自然告訴我：現在春花鋪地的時節還沒有到。可是河內一片片的春水，已由僵冷的情形慢慢軟化起來，樹枝上面只有幾隻寂寞的雀鳥啁啾在鳴。小孩子們却要跑出戶外，揮放風

，手裡拿着幾隻毀破了的爆竹。由此可以令人想到，在M城裡，對於舊曆新年的紀念還是很嚴重。

在這一年復始的端頭，我決對打算努力振作，自新一下我這渺小的心情。說來也頗慚愧，像我這樣無奇可道的人，只有一顆平庸的靈魂，朦朧的意志，和永爲文藝所摒絕的人，未來究竟能有什麼驚人的表徵呢？我很像飄搖在深溪大海中的一隻營篷小船，所有一切風的動向，一定會能影響它的目標吧！

但是不然。我底生活雖然渺茫得很，每作一件事情，是常會被理想所拒絕，可是我有一個欣欣向尚的心理。我生來不怕失敗，更不怕辛苦，所以只要我有了理想，那便是我走向成功的唯一之途。

世間大部的人，遇事往往失敗，或是平庸活了一生，而終毫無所得，剖其原因，不外缺乏理想。於是惟有理想才是人生之一先導。同時世間最快樂的事，也可說是理想了。

我在這一次邁進了學校大門時，便已懷起了無限的理想。第一件首應提起的，就是我底志願唯一便在從事文藝之上，對於文藝至低底有一些初步的認識，而後才能談到寫作。雖然過去我會連自己都莫明其妙地寫了些拉雜的話語，無疑地，那必是些速朽的作品。因為從來不朽的文章，須有不朽的筆，而更須有不朽的經驗和技能。

我只不過是一個可憐的孩子就是了。雖然我以愛好自然，爲生平最大榮幸，不過這終久只是人生旅途上之一狹窄的話題，也就無足可道了。

一個月後，我以我刻苦耐勞的精神去研究學術，結果所得成績，尙且還好。從此我感到光榮，同時我也感到慚愧。

這真是件意想不到的事呵！

在這一個時期，我雖潛心志在文藝，實際我所學習的課程，其中最優的，反而是生物學化學以及數學。最明顯的，我對生物生理更有心得。教師每次在設備標本時，總是以我爲助手。教師同我到郊外，山林或是水澤之地，依照一定科學的方法，去採取和製作。

究竟我對刈節文藝的工作，是如何發達起來的？頗有一件影響到我未來生活的重大事實，在此似乎值得一敘。

有一天，日子是記不清了。我只記得那是一個曉霧幽深的早晨，在本校由學生所主持的半月刊上，發現了我底一篇散文詩，那可以說是我少年精心作品之一了。雖然這作品在一般人底批評，認爲仍然不够水準程度，但是這一幅作品對於我，由於我底努力和大膽的嘗試，在我私人生平史上，實在是有一番更大的價值。

可惜目前我沒有這篇文章，不然，我必須把它錄下，在我這本書裡是有它的地位，而在我底文學啓蒙時期，它至少應該是我生平史上一頁不磨的記載罷！

這篇文章的題目是「古老的廟宇」，自然我是利用了十二分的熱情和感觸去描寫它。總之，在我提筆之時，我已用盡自我所有的力量了。

「古老的廟宇」自被發表以後，全校竟有許多教師和同學，開始對我注意起來。況且該刊編輯先生還在我底文後，對於我底本身，畧加評介，於是我更感到光榮。

從此，我便對我生平所抱的志願更進一步。

我就在這種愉快的青年群裡，慢慢長生起來，慢慢活躍起來，過了十餘年後，這種深邃不磨的印象，我依牢記心頭。後來，每當我一憶及這段生活的時候，我就不盡自感年華的消逝與悲哀。尤其是當我走進一座破廟或是荒邱之上，我更感到生活的可愛與可憫。

一年青人從來是像綠草一般地活潑勃起來。而且每一個人，看他未來如何，「現在」就是未來的一個基石。

同年的夏日，學校尚未舉行暑假以前，M市來了六位意大利旅行家。其中有兩位是漢學家，兩位是名攝影家，其餘兩位却是海外貿易商人。

漢學家有一位名叫「亞瑪梯」，另一位叫「德萬熙」。這兩個人，很能說中國話，每逢見了一個中國人，勢必是要大說而特說，其實說得尚好，惟獨用字有嫌不恰，往往一不小心，便會把書本子上的文詞用口說出。其實中國底語言和文字是有極大的區別的。用筆墨所寫出的文詞，只能供給一般文人雅客吟讀，斷乎不能當作口語去說，亞瑪梯和德萬熙兩位大漢學家，大概一定是讀了中國古書過多的關係。

係，同時所接觸的中國人過少。不怪乎說起話來，有時竟能使人發笑。

這六位大旅行家，在他們尚未抵達M市以前，報紙上關於他們底行程和對世界各地見聞的印象，即已陸續刊載了許多。所以我對他們已在一週以前便有了印象。

當時M市文化學會爲了聯絡國際感情起見，特意對這六位外賓加以招待。而其臨時所採的住處便是我們底學校。學校當局對於這六位外賓也頗表示歡迎，而且選了兩位學生作伴導，其中一綱是高光祖，另一個便是我。這是我生平第一次所認識的外國朋友。

我與亞瑪梯談了幾次話之後，我才知道他所喜歡的中國，只是中國底古蹟和名勝，參觀古蹟，我知道對於他在研究中國歷代文化是有莫大的幫助。至於中國各地的名勝，他們是否能夠欣賞，自然頗成問題。

他們計在M市滯留了一週的工夫，每天早晨見面之時，我們第一句話便是彼此互道早安，甚至還要握一握手。

過了兩天以後，校長還邀請亞瑪梯在大禮堂演講。他底講題是：「一個外國人對於中國人底印象」。我得到消息以後，立刻便給柳慕瓊寫信，約她來聽講。

我底信發出以後還不達二十四小時，就接到慕瓊遣人所送來的回信了。她說屆時除去她自己必來，還要把她一位好友俞平梅小姐陪來。後來我才知道俞平梅出席演講會的目的，並不在打算認識這位遠自意大利而來的漢學家，而是想要認識我。

每次收到慕瓊底信，我勢必再三地讀着，一方面我爲愛惜這人而來愛惜這信，向來是不肯把它輕輕丟掉的。另一方面，我還想憑着字面的措詞，在凝想一下這未曾見過的俞平梅——她是一個何等的

人物。和她這次光臨的用意。

中午，同學們都去紛紛用午餐，自然我也不能例外。自從收到慕瓊底信以後，我的心胸不盡爲之懸浮不已。我底腦中至少是像翻江倒海似地湧蕩着一些幻想的波紋。

因此我在當日的午餐桌上，我只吃了一碗飯和幾塊牛肉馬鈴薯，此外再什麼也吃不下去。我從食堂即速走出，同學們有的竟誤解我以爲我患了病，其實我是病從何來！只不過是……

我獨自一個人偷偷跑到草場上去，便在一塊爲那高大白楊的樹蔭所護的草地上，我就坐在那裡，一聲也不響地，遠望一片片爲白雲所湮沒的青禾和邱峯，我茫然地不知都想些什末，偶而要從幻想中獲取一點點未來的驚奇和快感，我底深心立刻便要激動起來。

當日午後四時，大禮堂已經擁滿了人，而且近一二日內報紙上還拼命地宣傳，所以當場還來了許多外賓，都被列入來賓席內。慕瓊與俞平梅也果然來了。

慕瓊把俞平梅爲我特意介紹一下，我們三人目目相覩，什麼還沒有說，面部的表情只是笑。  
那真是一種神秘的笑！

「久聽慕瓊提到您底名字——」這一位由陌生立刻便劃作友人的俞平梅，臉上泛起一個笑渴，帶着高雅而風潤的態度開始說了，「您果然和從前慕瓊說的一樣……」

「不許說！」慕瓊搶着說，腦袋一扭，臉的紅潤却有些像蘋果了。

「我也常聽慕瓊提到俞小姐，所以我對您非常讚美！」我接着補充這一句相對的話，意思是在向她反攻。

她窘得只能嗤嗤地笑。

我讓她們請坐。五分鐘後，亞瑪梯博士由於校長底領導，在一片鼓掌聲中，逸然走到講壇上去。

校長略致介紹詞後，亞瑪梯便開始講起來了。

演講所規定的時間是一小時，不料他竟講了一時半。而且講得非常痛快。他底演說主旨——他說他很愛中國這一部偉大的歷史，他更喜歡觀賞中國歷代的城池和宮殿，他更愛中國人，勗勉中國這未來可畏的青年。人人聽罷大概莫不爲之驚仰。

聽講完畢，時間已將近於傍晚。

我把這兩位賓客，亟小心地送出了大門，還約定了本禮拜天在柳宅會面。這兩個人上了車子，蹤影慢慢消失在一個傍晚的馬路上了。十餘年後，當大東亞戰爭勃發之後，日德意軸心國家，日本作了東亞的領導國家，而德義兩國又爲歐洲的權威者，深應值得紀念的。

## 第十一 綠野森森

翌日，亞瑪梯和其餘共同旅行的五位，依照他們所預定的期間，便即時離開了M市。

臨別之時，我又記得：我與亞瑪梯德萬熙二人相互道別，他們非常愉快。其實我們相處只是短短的數日，使我對於這遠方的朋友，便已發生戀慕的心情，我生來就是一個心懶的人。

「再見吧！朋友。」我在寂寥地說。

「等我回國以後，或在中途各地，一定給你寫信，告訴你各地的風景和名勝……我很感激你，朋友！」亞瑪梯一面說，一面臉上還露出了微微的笑容。他雖然年紀比我長了許多，可是談起話來，以至一舉一動非常幽默。也許因爲此點，我才無端對他發生了好感。

他們這次在未返國以前，中途還想取道南洋諸島，然後再到印度詩哲泰戈爾生地加蘭各答勿留數日，此後途經錫蘭島，直達亞丁海港，阿非利加全洲各地，大部他們均在早年到過，所以這次不想再去。

由亞丁港的途程，自然他們是想由紅海，而達地中海，最後擬於希臘之古雅典城小住多日。亞瑪梯與德萬熙諸人，特別是喜歡世界古代著名的建築。他們所以特別愛喜中國印度以及希臘諸國的原因，大概也許因此一點。

過了多日以後，我才接到亞瑪梯自雅典城寄來的信，他們對於這一次的途程，不但認為是愉快，而且認爲是生平所最光榮的一件事。

而且亞瑪梯還告訴我一件可喜的故事。他說他在二十年前於比羅猶斯有一個愛人，後來只因長久的離別，於是那一段友愛之情便因而和平的告一結束了。

那想到在二十年後的今日，他居然在雅典與她相遇起來。亞瑪梯因爲興奮的結果，所以便把這一段生平的趣事完完全全告訴了我。

當我接到信後，實在不盡深爲他們惋惜。

他底愛人名叫麗娜。在他最早認識她的一刻，那時她還是一位活潑風騷而媚人的少女呢！雖然後

來相別二十載，可是，亞瑪梯對於麗娜一生所懷的印象，却始終是一個美麗而年青的影子。

現在他們彼此忽然重逢，他這一個藏在深心裏面的美麗影子，不禁隨爲麗娜底年紀所打破了。麗娜現在已經老了。自從與亞瑪梯別後，共計嫁過三次人。在西洋諸國因爲離婚自由，所以對於改嫁的舉動，往往並不以爲恥辱。

麗娜現在的丈夫却是一個船長，每天只在海上度着那寂寞的生活。麗娜因爲性不愛海，以及討厭船艙裏面污濁的空氣，所以便常常跑回比里猶斯和雅典來住。她身前現在已有兩個孩子，長女名叫絲凱芬，現在十七歲，和她母親年青時代同樣的漂亮。目前在一個中學念書，很受一般男同學之愛戴。

麗娜現在雖然已老，可是風韻尤存。尤其在亞瑪梯底眼中，她依然是一個不凡的人物。

亞瑪梯自從請她吃了幾次飯，跳了幾次舞，他們底友誼和舊情於是又復活了。

亞瑪梯又重回到舊夢裏去。

他寫了一大篇，滿紙的故事感動了我。

我拿着這一封遠自重洋寄來的信，竟在第二天跑到柳宇給慕瓊看。她看了以後，只是微微一笑，就把信件放置一旁，默無一語，向我凝視。

利那，僕人端着一個茶盤，走進客廳，他那沈緩的步履聲，劃破了室內的寂寞。

當時我在想幻麗娜底故事，而尤在連想到自身未來的種種。我對慕瓊的態度，將來如有幸運不佳的一天，柳慕瓊也許就是未來的麗娜，亦未可知！

這一切幻想的煩惱環繞了我，使我寂寥。至於慕瓊究竟爲何不發一語，我也就無法瞭解了。後來，我隨無端向她問起：「平梅小姐對於亞瑪梯底講演作何感想？是否她頗讚美？」

「您是否問她對於亞瑪梯底印象如何？還是——」

慕瓊一面向我反問，一面還在現着遲疑不決的態度。大概她對我底話語一定沒有瞭解吧。

「是的！」我說，「印象自然是一問題；但是對於全部諺詞的評價，似乎尤其重要。」

「她說她頗敬佩亞瑪梯這一口中國話，至於對他這一片所講的意思，有許多地方她實在是無法領悟。」

說完，她在觀察我底態度，自然她是知道我與亞瑪梯也是朋友，所以我只報之一笑，她便感到有所不安。

當時，慕瓈用過早餐已半小時許。我們坐在幽沉的屋子裏，忍受着這惱人的陽光，實在是有辜負大自然的一切的美。自然我們依是熱情沒有退淨的青年，所以我們必須活躍起來。

這是一個如何優美而惱人的日子啊！

「慕瓈，你曉得這是一個快樂的日子麼？」我用極小心的態度向她提議著說，「我們可否藉着這一日的時光，到郊外作一個短途的旅行呢？」

「好！好！這太好了。」

她愉快得竟舞跳起來，人間一切的天真都完全刻劃在她底眉宇了。

「最好我們還是把俞平樞請來，我們可以同時出發，不是更有意思麼？」我接着盯她一眼，請她就去打電話。

「打電話，可以麼？」她不禁覲覲起來。

大概她底意思，只希望有我一個人就夠了。她不希望再有平樞來，既或是另外一個人。

我尤固意向她進攻，說道：「如果有了俞平梅，我們底快樂一定更大。」

我底話語尚未結束以前，她隨即起電鈴。僕人接着走了進來。她便吩咐僕人叫電話；請俞小姐立刻就來。

好像伏！還不到一刻鐘，平梅小姐果然來了。

平梅走進客廳，呼吸非常急迫。可是面部劃出來兩朵紅——紅得像蘋果似地！按照年齡說，她比慕瓊長些，她雖沒有慕瓊那種天真活潑而可愛，但是她底美，却是一種成年人底豐健的美。而且，每當她說出一句話時，她底話語和表情，至少是像藏着鋒芒似地，足以刺動一個青年男子的心。每次當我見她，我便無端爲她所刺動，其實我只喜歡她這刺人的力量。由這一點看來，很可認爲她是我過去認識的女人群中第一個最有魄力的人了。

我所喜歡和她接近的原因，我只打算看一看她究竟能有多麼偉大的魄力！

這一次所以把平梅約來，自然是我底意見。可是慕瓊非常吃醋。她實在不希望我和平梅有了更多的接觸。

至於我呢，我不但要尊重自己底爲人，而還必須要尊重她們雙方底面容。如此，至少我們大家都可以安心多了。

當我告訴平梅：請她一同到郊外旅行的事，話還沒有說完，她便偷偷向慕瓊作了一個鬼臉，那自然是表示一件讒罔的意思了。直到等我矚目於她——發現她這鬼鬼祟祟的態度時，她底嘴唇立刻劃出一道微痕，表示笑意，呈現一幅玫瑰妙態，神祕得令人不可捉摸。

一小時後，我們已經出了城市，一輛飛奔的馬車向北馳去，這是一個四座的馬車，不過其中有兩

個是倒座。我們三人完全坐在正面，擠在一起。我稍微出了些汗，不時去用手綢拭着。一壁談著古今中外與天地之大，還一壁從車窓向外觀賞沿途的風景。

這雖然是郊外，但自城垣直達我們底目的地，却是一條平坦廣闊的路。路上鋪着碎石，馬蹄的聲音益其顯得嘹亮。同時當每行數里以後，這馬便要嘶鳴一次或數次的。

沿途兩壁排着翠柳，還有那均整的電柱，爲一些微小的風吹得噹噹使人悅耳。

遠方還有幾處紅色的樓和白屋頂，菜園，菜園，工廠等等，姿實也爲這豐美的郊外點綴不少的風趣。

途中還經過了平梅母親底墳墓。那墳墓是在馬路東部里許，我們只憑坐在車裡便可以驕目相望。

據平梅說，從前那裏只有她母親底一座，但是，現在在那一座孤零的墳墓西南部，已有數座大大小小的墳墓了。相間只是數年，人類底變化實在是千端萬緒令人不可想像下去。

平梅緘默不再談笑，淚水似已含上臉頰，我和慕瓊也在同時陪她寂淨不語。

從老早便聽說平梅底父親已經續了一位更漂亮的女人，年齡只比平梅小姐大得有限，她底父親對於這位新母親袒愛得很，關於這些，我不想多說什麼。

片刻，我們就到了目的地，賞給車夫一筆錢，讓他吃中飯，車在等候着我們。

這是一個何等的名勝呢？自然是值得一敘的，因爲這是中國舊時帝王底陵墓——不論在歷史上，文化上，建築上，均承有其不朽的地位。陵墓雖已歷時悠久，但依壯麗非常。陵墓的周圍，環有高大牆垣，狀似護城一般。再遠，四周總有數十里的面積，種植了碧蔭參天的翠柏和蒼松。其中道路曲折得却像羊腸。老遠便可以望見那朱紅的牆垣。中國除了聖廟祠堂以及帝王宮殿以外，便只有帝王陵

慕的墻頃是紅色的。

我們便在這裏遊來逛去，工夫久了，這兩位小姐是不免疲倦的。雖然最疲倦，但在疲倦之中一定還見衝着不少的興奮。尤其是平梅，她更故意假作倦懶已極。後來，終於她情不自禁。依在我底肩旁，用手死力地按着我，她說她太累了。

於是我們便在一塊綠草芊芊的空地，休息起來。慕瓊打開一盒榔子糖，我們三分而食。到那，平梅小姐精神於是為之一振，並且還唱起來了。

她唱得却是一闋哀艷的歌曲。

關於她對歌曲天才的名望，早已都傳到我們許多朋友底耳中了。直到今日，我才證明這是一件事實。

由於她對歌曲的天才，不禁使我連想到她那加倍的美麗。這時我太愛她了！而且更為她那面部的表情所激動。我愛她已經不知比愛慕瓊是在幾倍以上。當時，倘或沒有柳慕瓊在場的話，那——我一定要把她擁抱起來，狂吻不止。

可是不要忘記我們乃是一個禮教的國家。我一想到禮教二字，我底激情便無端因之而減。何況是在慕瓊底面前，我對俞平梅縱使是有萬端的傾念，無奈也得自己抑制自己，使自己變成一個冰冷的人；沒有感情，沒有慾望，沒有愛。

這兩個人，却有兩種不同的美。如把慕瓊小姐比作活潑美麗的春天的話，則俞平梅便是一個姿態萬千的夏日了！在夏日裡，任憑你躲到如何幽鬱的地方去，也終免不了汗頭濕面，提脫不了夏之神威威嚴。這種比喻也許不太恰賞。可是我再沒有更好的方法來形容這兩個人。

經過這一次的接觸，我對俞平梅底認識才日益迫切。從前那些只是聽來的事實，現在已由耳聞到了目覩，可是我對她底懷念，也便不禁從此日益熾烈起來。

## 第十二 夏的恩緣

回憶過去這一段短短的生活，真好像似白浪滾滾的海水一樣。風在海底上面捲着，掀起一層層的波紋，一點點的泡沫，夢幻似地美麗，不過那都是些易於消失的夢景，自己所能保存而值得紀念的，只不過是一把模糊的記憶罷了。

我底靈魂早已都朦朧了！可是，只因朦朧，這才會有美麗可尋，大審美學家和批評家們不是說過世間最朦朧的，就是最美麗的麼？我深信這一句名言。

數十年後，對於俞平梅底印象和我們中間所織成的故事，依然模糊隱在心頭，說來那却是一種美麗的模糊。

所以我在年青的時候，我便決意使我自己放浪，對於一切巨事瑣事，從來不拘小節。因此便常常當爲人所誤解，說我遇事不尊禮義。其實我有我自己求生的目的——我是竭力打算使我自己底生活豐富起來。一個人有了豐富的生活，不是比起有了豐富的財寶更珍貴的多麼！

每一想到此點，我便對於當時的生活，不勝加以修整。至少是像一道河流似地，任它向前奔流下去就是了。

由事實說起，就像柳慕瓊，翁平梅，還有其他與我過往密切的人，完全和我以上所說的一樣。

自與平梅小姐深識以後，友誼自然是有增無已的。在同年夏季，炎熱的季節臨頭，學校舉放暑假。暑假開始的第一日，校當局自從把佈告揭露以後，那些戀愛家庭的人便馬上都回了家。路途遙遠的人也都趕快買好了車票。我因無事可作，況且還想在城裏盤桓數日，或可藉以與友人們得以長談，也許是人間之一至快之事。

我於是跑到柳宅去見慕瓊小姐，向她表明我這一次滯居城市的目的。她非常表示同情。

「慕瓊，這次我總可以快樂一下了！」

當時我更把隨身所帶的學程日歷表遞給她看，我底目的在使她相信這一季的工作已告結束，而且平安度了過來。

從此這未來的一堆日子，自然是要幽閒起來。

「好極了！」她底面容益其透着快活，接着又說，「我底姐姐——慕文，再過四五天就可以從青島回來的，現在恐怕她已經動了身——」

「呵！原來她在青島還有一個姐姐。」

我在奇異地自言自語地說，好像這裏是埋藏了一個謎。

「不錯！其實這還是二姐。我還有一個大姐，她早已出嫁，姐丈是寧波人，那是一個在大學當教授的，每年夏季他們都喜歡到北方來的，喜歡到北方來避暑。」

末——

「今年呢？」

「今年可不準，因為大姐新近添了一個小男孩，只有一個孩子，就會把他們都東轉西了，還說什麼——」

自然，我是不太贊成她大姐回來的。否則，對於我們底友誼，一定會有很大的障礙。因為凡是出嫁的女人，自己所想的所作的，一定是有種別具的心情。對於我們這種人，不容易心投意合了。

經過一小時的敘談，於是從中得知關於慕文小姐底種種。

原來慕文底年齡和我相仿。現在讀在青島，謀餘寄居姨母家中，她底身材略比慕瓊高些，和俞平梅同樣的都是愛喜音樂的人。談來談去慕瓊順口開河便把二姐底戀愛史講出來，一幕幕講得令人動聽，直到最後，忽然把女子不應該說的話都說出來，我在一邊聽得頗受感動，於是不禁住說道：「够了！够了！看在我底顏面，最好給她留幾句，幹麼要把這些韻事全都談得一點不留？」

「難道你討厭我麼？」慕瓊反了臉就是一句，其實她是誤會我底好意了。

「我底意思是說：最好保持一點道德。譬如你以一個女子底身份，在一個男人面前講這許多，似乎有失身份。反之，而我又在一個女子面前，側耳傾聽這樣的故事，未免有嫌魯莽。還有——」

聽罷，她隨紅着面顏地笑了。

「我們不只尊重慕文算作一件道德，同時看在我們未來的友誼上，我們一舉一動都應鄭重而坦白。」

我說了這幾句話，使她羞赧不已。至於當時我底態度，嚴重得很，恰似一個教員在管理自己底學生一樣。

她底小臉紅起來，我也感到不好意思，於是便再說再笑，希望她能再重活潑起來。

果然，待我說了幾句問題以外的話以後，笑容又重爬上她底面頰，當而她便咀咒起我來了。由這一點看來，我深認爲她是一個容易被人駕馭的人，而且也是一個情感極濃的人，況且孩氣十足。誰有這樣人這才能夠真正表現天真。

黃昏時。

一個老太婆匆匆走了進來，一面走，還一面呼喚慕瓊底名字，我明知這是她底母親。

「誰？」我故意地問。

「媽媽來了。」她底態度非常得意，一點驚恐也沒有。

「我知道她在這裏——」她母親露出一幅和藹的面孔，隨又從容向我問道：「學校放假了吧？」

「是的！從今天起……」

「晚飯時候已到，請你留在這裏一同吃，不過只是便飯——」

慕瓊聽說母親有了吩咐，不言語，她自然也是亟端表示同情的。無論如何，實在不能不爲自己進一步身份，我在竭力逃避自己，但是，慕瓊底母親過於誠懇，委實使我情不自禁，我在這裏於是用了晚餐。

吃饭時，大家都很愉快地談着，從中我更知道她們和我父親底一位老朋友是親戚，我們中間的關係，因之也更進一步。

飯後，她們依然說笑自如，至於我，却是顯得寂寞多了。學校既然放假，同窗老友一位位都已投進了故鄉底懷抱。學校裏面頓呈一種冷落情形。此景此情。再不得不使我憶起故鄉來了。何況我生來

就是一個喜歡故鄉的人呢。

她們自說我底寂寞，自然我有我莫名的感觸呢。她們叫我搬到她們家裏住，最初我依固執己意，終於因為好奇心策動了我，我想搬進來住，也許是一件幸福的事。

因此我便臨時遷入慕瓊底家裏來了。

## 第十三 慕瓊小姐底家

清晨，當我睡餘，我猶臥在溫暖的床上，尋思着這即將消失了的夢，我靜靜臥着，望着潔白的天花板，朝曉可愛的陽光從窗子射入，已為那黃艷艷的幕簾所擋住了。細聽隔壁的房間還幽揚幽揚地飄來一絲絲留聲機的音樂聲，我想那裏大概一定是有個閒適的人，在那弄着音樂。

這是我寄居柳宅的第一個清晨，當我睜開眼睛，望着這房間裏一切奇異的裝飾，案頭上陳列一些平素所不常見的擺設兒，不禁使我發生一種異樣的感觸。

我在默默祈念我這未來的生活。

如果我若如此荒廢下去，對於自己底修養和學業將來一無所成，實在是一件痛心的事。在這青葱一般愉快的旅途上，如果說我結識了慕瓊小姐，應該算作生活史上之一幸事，也未為不可。但是誰敢

斷言這不許是一個悽愴的表徵呢！

有時我對慕瓊小姐愛慕過深的結果，爲了友愛和許多年青人應有的熱情，任何的犧牲我均在所不惜！現在我已有了年青人所有的矛盾心裡和熱情，不論什末事情，我只喜歡蠻幹下去。

大文豪法郎士在他求學的時代，雖然他是費盡了九牛二虎之力，可惜終久未能獲到學位。其實學位也不過只是一個空頭招牌就是了。像法郎士，雖然沒有學位，他却挺身而起，一躍而爲世界最大文豪，這不是件赫赫有名的事實麼？還有像愛默生一看見數字就頭痛，非常討厭數學，但是終久也成了名人，這些事實，如果由我底嘴裏說出，徒是一個解嘲就是了。

八時，慕瓊跑來敲着我底窓子，其實我早已起床，穿好了衣服，我在那裏翻閱着一些破舊的報。打開門，把她放了進來，互道一聲早安。

她所穿的衣服非常簡單，上身所着的是件花綢汗衫，白色番領，腰中還束一條紅色皮帶，胳膊與腿部却完全裸露於外，下面穿着一雙白色運動鞋，特別顯着妙健而富有一種少女的美。

「你是否很喜歡運動？」我把目標完全轉向她底脚上去了，她穿了一雙自由式白色膠底運動鞋。  
「不，我只是喜愛玩玩，運動是談不到的。爲什麼你要問我這些幹什麼？」她底體態依然是保持了一種固有的莊重，可是面部帶着微笑。

「我想你一定愛運動的，因爲你底體格該多健美呵！」這一個微瑣的問題，其實並不是代表了我所欲說的話。

我一見了她，我便馬上愉快勃勃，不管懷中是有多末難心的事，只要見了她，我便立刻就可變作一個樂觀的人。這不能不說是慕瓊小姐底魔力。

和她首先說了幾句與我心境毫無相關的話，我一半是讚美，一半是在試探試探她底意志。然後這才可以慢慢談些心腹話。

因為女性生來就有一幅婉轉溫柔的性格，大都是不太喜歡那些孟浪的男子。尤其對於慕瓊，每次開始會面的頭幾句話，更必須處處小心，等到談了半小時後，不論向她再談什麼，她決不會反目的，我只抓住她這一個弱點，自然就不難向她進攻一切了。

這時我已停止問報，把所有的注意力都完全集中在她底身上了。

「妳真美！」我只說了這一句話，她底雙頰馬上紅了起來。這一句簡單的話，對她所生的激動自然不小。但是她究竟作何感想，我是無從而知。

她便沉寢在羞臊之中。

由此不禁令我想到一個東方與西方女性不同的觀念。譬如一個東方女子，不論是長得多麼美，修飾得多麼漂亮，你決不好意思當面向她歌頌美麗一類的話。反之，一個西洋女郎，如果對她能有以上的表示，她不但要快活發狂，而且認為是一個最大的光榮。

這點不同的觀念，自然可以代表著不同的民族和心理。

可是我對慕瓊小姐這種生來的天性，不但表示喜愛，同時我也的確能够得到欣賞呢。

我於是走到門前，背手把門鎖好，我在狂熱的情感之下，依然不失鎮靜。

「把門鎖上幹麼？」她底聲音非常小。大概她已料到這是一件秘密了。

「別問，」我答道，「我不想說，我想作出來給你看……」

「你到底想作什麼？」

她在呆望着我，心頭疑問重重。

「請你來！」我扶着她底肩背，同她走入帳幕的裡面。她什麼也沒有說，可是也沒有反駁我。  
天呵！現在我該犯起罪了！

我有一切人類所有的憂鬱和苦惱——青春就是我生活裡面一個最大的勁敵！我在年青時，青春的火焰燃燒了我這整個暗淡的靈魂，可是我依然自認這是人類之一至大的天性。

當時我把慕瓊領導入內，她底頭部微微向下低垂，玫瑰的面色和腿部，非常誘動了我。數秒鐘後，她已經被囚在我底懷抱中了。我不盡向她那華髮上面輕吻，其實她却毫不擺脫，這是一件除我意外之事，她底髮上散着一種稀薄的西蒙蜜味兒，却是給我一種最大的刺激。

一刻鐘後，我們再重走出，打開帳幕，兩顆顫慄的心却萌出了兩種不同的快感。可是——可是唯有她底頭髮顯着些亂蓬的樣子。我便趕緊請她梳好，以免露出遺痕。

片刻，她又恢復了固有的風姿，依在戀戀不肯走去。似乎對我還有一些要說的話。

「請你趕快回到自己底房間，不要再多留戀，以免意外！」我向她請求，她便立刻恰忙回到自己底屋子去了。

這一日使我不安的事，就是我這一顆偉大的愛情的埋藏，我雖然愛了她，可惜這愛只能埋藏在悒鬱的心頭裡，我在咀咒人間自從有了禮義，就已有了隔閡，使一個人生與另一個人生，永世不能坦白相晤，這便是人類進化所得的結果。

早餐以後，慕瓊尤在邀我去看電影，自然她底態度是頗中肯的。

「够了。我們底友誼既然已到最後一步，遇事最好隱密一下，不必明白顯露於外，如果在無相當

機會以前，一切最好埋藏在心頭裡，以免意外無味的滋擾，不是麼？」我是向她如此勸告，同時至少也可說是勸告自己。

這是一個如何使我不安的日子呵！其實平梅也不來，我只被寂寞關在室內，順手拾起一本拉馬底詩和馬克吐溫底散文，我在讀起這兩本風格極不相容的作品。

拉馬丁一生放浪自由，作品尤以用字爲美，世界文學史上寫出了拉馬丁底一章，實在是名符其實呵。至於馬克吐溫底作品，只以幽默出名，修詞自然也頗俏妙，不過一時我尙不能充分地瞭解。

## 第十四 內心的潛伏

歐洲大陸諸國在十八世紀，於文學上已經萌芽一種先驅的浪漫的巨浪，尤其在法國底文場中，產生了兩位浪漫的先覺人物，其中一位是「沙陀卜里央」，另一位便是「絲塔爾夫人」。關於絲塔爾夫人自從一七八八年寫了六封「論盧騷性格及其作品的信札」以後，這才正式開始了她底文學生涯。在這六封信札之內，她對盧騷把熱情視爲道德的概念，非常表示讚美。於是她便起而追隨盧騷這種最大的哲理，作爲她在致力文學上之一主題。

至於沙陀卜里央，乃是出身於卜列顯之一貴族的舊式家庭，在他年青的時候，他曾傍徨於「孔

堡」的宅邸中，而更徘徊於「聖馬蘿」的海岸之上，觸目驚心，便不禁感到了英國貴族的沒落空虛和悲哀，所以在他後來的作品中，以致對於上面的情緒，反映非常濃厚。

上面所述的兩大作家，在浪漫文學的領域中，只因有了先導的精神，所以在法國文學史上才占了一個相當的地位。其實代表法國浪漫文學最高旨趣的人，當然要推拉馬丁，維尼，慕俄及米塞等。而其中尤以拉馬丁底地位爲最高尚。

這一位浪漫詩人，生平喜讀莎士比亞，拜倫，盧騷，聖彼得，絲塔爾夫人諸家作品，而且他尤每喜愛逍遙在鄉村農野之間，體驗着大自然的美，和瞑想着一切不可捉摸的情緒……而且幼年他底母親更給他一種宗教的陶養，使他對於宗教的神秘，有了莫大的感觸。到了中年，更因生活的幽閒與放浪，所以曾數度發生艱遇——因之在他底詩篇裡，對於大自然的愛慕，情人之戀愛與死別，宗教的崇拜，簡直成爲他寫作的一種主題了。

他底先期作品，自然大部都是些詩歌，他每每利用一種抒情的輓悼歌調，去憑弔他那一片片過去的生活——熱烈的青春以及可愛的年華。大詩人對於自己那些逝去的生活，無疑要比常人底感觸爲大，要比常人底憑弔的心緒更深，不過世間惟有詩人這才能把自己底情緒與幻想委實傾吐在紙墨之間吧！在他「新默想集」的前奏曲上曾寫道：

我愛那散露在黃昏時節的聲音，  
那在重荷之下呻吟着遠方的車的響動，

和那傍徨在林樹間小羊的頸上繫着的幽靜的叮東的鐘聲。

這種對於自然的渴慕。該是如何地深邃呵！可惜我這幾行譯的太壞，幾句舉世聞名不朽的作品，

竟被我給譯成幾行拉雜的文字，說來實在遺憾。

不過詩歌，只有用一種文字寫出來的是詩歌，根本無法翻譯。如果勉強把它譯出，不但要丟失了原文的美和真，而且更要破壞了原文的韻律。所以一個不通外國文字的人，尤其對於外國的詩歌，實在是無法得以欣賞。

我在數年以後，對於拉馬丁底詩歌還譯了數首，其中有一篇長詩，題目是，「給我底燈」。我譯了之後，還在某一個雜誌上發表過。後來當一八二一年大詩人拉馬丁隨以使館秘書的資格到了「丹丁」底故鄉「菲冷翠」，在這裏使他對於詩品的修養，於是更進一步。中國詩人徐志摩大概生平是到過「菲冷翠」的，關於這些故事我不想多題。

以上這是我對讀了許多拉馬丁詩歌以後所生的感想，因為這些珍貴史蹟，我是極欲把它記在我的作品中的。

至於我這第一次住在柳宅的事，實在使我爲之驚奇。第二天中午時節，俞平梅忽然來了。

「昨天爲什麼也不來？」我問，「妳曉得我是如何地寂寞呵！」

「昨天，是我舅媽生日，我在那裡玩了半天，吃了兩次酒，入夜不料酒氣大發，把我鬧得不好受所以——」

「原來妳很喜歡吃酒的！好，得機會一定請妳去吃酒。」

「好，謝謝！」她底嘴部露出一幅潔白的牙齒，極自然地說道，「可是——我並不喜歡酒，如果請酒，倒不如請糖。」

「糖？」我便立刻感受一種異樣的感觸，而且是十分不安的。

當我對她講起昨天的故事，我是欣賞着大詩人拉馬丁底作品，而且對他浪漫的生平，是如何地讚美；我講了這一片話之後，却不禁使她憶起了另一件事。

她說她有一位族兄——俞天休，曾在法國滯居多年，那是一位音樂家，巴黎住得最久。他曾數度參觀過「茶花女」底墳墓和碑文。最後她說：不怪乎茶花女底名望那末大！原來拉馬丁就是有名的詩人！

「哦！」我吃了一驚，「大概你是弄錯了吧！」我向平梅小姐望了一眼，她那得意的神色漸漸沖淡下去，一壁還在靜待我底話語。

「茶花女與詩人拉馬丁根本沒有關係，二人雖然都很有名，不過生不同時，一個是法國浪漫文壇的代表詩人，一個是紛脂隊中的出色人物，這出色人物本是一個妓女，他們偏要美其名曰交際花，——這一個名聞全世的名妓！」

「呵？原來她是一個妓女！」這一句話，便可斷定她從來沒有看過「茶花女」這一部書，乃是一件當然的事實。

「是的，一點不錯！」

我當時一面指手劃腳地爲她講釋關於茶花女底故事，我自然利用一種極端生動而令人動聽的口吻向她講，她聽得一聲不響，大概一定受了我底感動。

慕瓊坐在一側，眼中冒著神秘的火花，她望着我，很神秘，很可愛，面龐上所有注意力，好立時都要撲到我底身上一樣。

我惟恐平梅看破我們底馬腳來，於是我一面講，還一面利用一些技巧的語句，在掩飾慕瓊和我自

己。

這樣，我總可以安心多了。

直等講到警察官勘驗茶花女棺裝之時，我底深心無端非常難過。書上記載說，警察老爺當時開棺驗尸的時候，一股臭味直沖出來，把他們熏得作嘔……驗察官還說趕快派人掩埋，以重衛生！

唉呀！這是一位如何美貌的女子呵！那想到死了以後，也會立刻化為污泥，和普通女子一樣，絲毫沒有區別。只是茶花女在後來的世界裡空空給人留下一個名字就是了。

關於茶花女，一般人都說她是一個靈魂高尚的女人。她和中國賽金花是有兩種不同的名氣。賽金花的有名是重在氣節上。可惜壽命活得過長。按說以姿色出名的女郎，似不應該讓世人看見她在年老的相貌——倘如一個俏麗女郎，壽命很長，到老時弄得滿臉皺紋，所謂雞皮鶴髮，醜態重重，讓文人騷客簡直無法下筆，那不是大殺風景麼。

茶花女所以被人推崇的原因，大概也許在此一點。茶花女生平不重肉體問題，可是她底靈魂非常高尚。她有一個不爲一切所誘引的靈魂。大概一般男人最愛她這一點。小仲馬執筆最大的旨趣，其唯一藝術也許在此一點。

我們談了許多此類的故事，俞平梅聽得最出神，慕瓊聽得一聲也不響了，我明知她們深受我底感動。

如此，我對慕瓊的秘密，總可無形因而粉飾起來。至對俞平梅底友誼，希望一定很大，於是使我把一切未來的美夢，便完全建築在平梅身上了。

## 第十五 陰美軒中

老天果然不負人願，這一句中國古老的名言，居然臨到我底頭上，這該是如何使我興奮的呵！

有一次，俞平梅忽然跑到我這裡來，恰巧慕瓊沒有在家，我感到機會到了，現在正是午後二時將過，天氣炎熱的很，連空中刮起一陣陣的風，也都是熱糊糊地，使人流着悶汗。

俞平梅走進我這臨時的住室，她緊迫地喘息着，不時還用手帕拭着額上的汗珠。  
「大概你是受熱了吧？」我一面說，一面又把室內所有的窗子打開，風吹窗子動搖，實在是別有一番風趣。

她坐在與窗相對的一個藤椅中，手裡揮着紙扇，表面上不管她是如何幽閒，實際她底情緒早已會隨同這炎熱的空氣緊張起來，她拿這一把小扇，却是無端使我為之好奇了。

「請給我觀賞一下，」順手把扇子接過，「呵，好極了！好極了！」

「你很歡喜它麼？」她問。

「是的！因為這詞句寫得是太美了。」

這上面寫着却是周邦彥底一首妙詞，一個現代中國女郎居然能够喜歡「清真詞」，這却是一件難

能可貴的事。因為當時中國正在提倡新文學最熾烈之一刻，青年人居然不致完全忘掉了舊有的作品，這不能不說是令人珍奇的事。新文學家俞平伯，在中國現代文場中，可以說是一流的新文學家，可是他對「清真詞」依然抱握着熱烈的愛好。

「爲何你要買了這一把扇子？」我順口地問道。

「不，這不是買的東西——」

「既不是買的，想必是朋友送給的！」這一句話，好像給她一個難題似地。話說出口，多少使我感到冒昧。

「這點小東西，是我姐丈送給我的，去年，當姐丈從上海回來的時候，特意給我帶來這點東西，算作久別重逢的一件禮物……」

在她說話的聲音上，非常使我動心，她底聲音的美，刺激了我，而且她那面部之上又時時顯出些誘人的笑紋。當她說話的時候，聲音越說越小，越小越細，細到極點之時就不得不使人對她話語加倍地注意起來。

在我和她閒談之際，我又惟恐慕瓊回來，對我們發生疑心。我們總是具着兩種小心翼翼的神氣。最後我實在不能隱藏了，於是向她約求，「室內熱得很，我們是否可以到外邊兜兜圈子？」

「好，太好了！我可以請你！」

她樂得喜出往外，對於這種要求，似乎比我更切一步。

「快！既然走，說走就走。不必逗留，以免被她知道！」

「她是誰？」她這問話是完全加重在「她」字上，大概她許是吃了慕瓊底醋。

「您別瞎說了。」我明知她是故意向我打趣，我一手把她胳膊揪住，曳她向外就走。窗子也沒有關，門也沒有鎖，我們便匆匆促促走了出去。

我問她：「我們向那裡去？」我們走出柳宅大門，東西一望渺然，我是不知即向那裏邁去是好。「讓我們看一場電影如何？」她首先提議，「我請你——」

「不，不，你曉得電影院是人群集聚之地，倘或在那裡逢見了慕瓊不是麻煩麼？」

「呵！原來這裡還有麻煩！還是你怕她呢？」她底態度得意萬分。一雙媚人的眼睛努力向我一瞥，我底情緒立刻爲之顛倒了。

「不是旁的麻煩，」我向她有意無意地解說着，「因爲這幾天，她約我看電影，共計好幾次，都被我所拒絕了，現在我同你去，自然有點不大好。」

「不必說啦，橫豎這裏有點麻煩就是了。」

「呸！你們女人總是那般胡思亂想！」她在無可奈何地答道：「這全是由你……」

「好啦，我們走在路上，不必多講這些。最好讓我們馬上到市立公園去，可以麼？」

在我們走路時候，我向她如此提議。

倘如今在公園裡面，我們再逢見她，那該如何是好？」她撇了撇嘴，得意的望我一眼，又說，「幹麼你總顧慮着她？你底心真好。」

「當然不壞……」

於是僱好一輛敞篷馬車，我們跳上車去，這車便飛奔起來了。經過一條長長的柏油馬路，左拐右拐可一下子馳到公園的門前。

到了公園，我們便一直撲到「蔭美軒」。自然蔭美軒是這園中名勝之一。從前這一個地方只是一個大的茶食店，後來不意經過了一次火災，現在的蔭美軒是新建的，而且不再有人把它作爲茶食店了。今日的蔭美軒只是四週排着幾把椅子，中間擺着一大盆馬蹄蓮，階前依然接着水面，有幾隻小遊艇在那空空放着，顯得寂寞得很。

當時蔭美軒中，除了我們兩人，再沒有第三個人。於是我們漸漸這才敢大胆談起一些心腹的話，這一些久經重壓所不能傾吐的話語，這一次才得到傾吐出來。至於俞平梅又何嘗不是與我具着同樣的心情呢！當我每一發覺她爲愛情的熱火所燃燒的時候，我便不禁感到她是一個情感溢漾的女郎。

一小時後，我們已把素日所懷的心語交換完畢，自然是友誼也要隨之分毫無所隔膜了。

在這一個期間，一個變幻令人不可捉摸的一刻，那想到我既愛了慕瓊，同時我又無端愛起了俞平梅。這是一件至快之事還是不幸的呢？甚至連我自己也都弄不清楚。我只知道我是一個熱潮澎湃的人，不論何人，只要接近了我，便一定必受我這熱力所薰染，和我這固有的熱情去同流起來。

當我與俞平梅走在一畦草地之上，一叢又暢茂的野草，徘徊在兩雙節奏相同的足下，我在反覆思索着以上的感觸。

「你是否在想什末，半天都沒有話？」終於我們這中間的岑寂，不料隨爲她所打破了。

「不錯，我至少有許多感觸——昨天我們還在那裡，今天便居然走在這裏，這是生活賜給我底感觸，不過這極神秘的感觸只能埋藏在神經質裏，我簡直說不出來，同時我也沒有更好的方法把它形容出來，方才我在蔭美軒所講的一篇話，只要你能瞭解，就可以了！」

其實我這只是一些漠然的話，不料她却深受感動，第一，在我們散步之間，她底身體越發向我迫

來，緊緊偎在我底身旁，而且更不時地睜大了那充滿渴望的眼睛向我願望，因此我更說不出什末更多的話來。

不多時，只因沒有何等可作的事情。於是便去划船。

下午，風停了，天氣只是熱。河裡的水靜靜地，一點波紋都沒有，天空裏面飛翔着銀白色的鵠子，一隻，兩隻，三隻，白鵠的腹下擊着風鈴，嗡嗡響在高空。地上的人們只有羨慕而已。

後來微風起了，我們底精神也疲倦起來，便把船順流逐到船洞的一壁，上面掛着垂柳，不時還有絡繹來往的行人，說笑之聲時時可以傳入我們底耳鼓。

我抽了一枝香烟，很愉快。

在這幽幽而柔的溫風吹來的時候，俞平梅大概已頗為之陶醉了！她把雙眼迷迷，下面劃出了一顆微笑的嘴——一個愛美的型，潔白的牙齒，和善的笑，那實在是一座誘惑的源泉。

「平梅，妳是一個愛好音樂的人，」我於此鼓勵着她，「為什麼妳不唱一隻歌曲呢？我們走進這一幅可愛的環境裏，妳是否承認是很理想？」

「很好！」她底回答只是這兩個字。

因為我底慾意也很有力，於是她便唱起來了。

她唱得一隻淒艷的歌，因為過於美麗的關係，不只是感動了我，同時也感動了她自己。

在這歌聲斷止的時候，隨着這嬌嬌的餘音，黃昏已焉是走到人間了。時間既因過晚，我們也就不便再多於此逗留，上岸之後，她說她想回家，以免媽媽掛念。可是，晚餐的時間已到，我自然不能讓她空着肚皮走回家去。

在我請她吃完晚餐以後，她因喝了一些過多的酒，大概許是醉了，不過精神是越發興奮起來，臨分手時，爲她僱好了車，燈光雖然照在她底身上，剎那，她那美妙的夜影也便模糊下去。我再不得回到柳宅，也許慕瓊正在等候着我，到了柳宅，已是夜十點鐘。

## 第十六 別有所歡

夜裏，因爲這竟日的疲乏侵襲着我，還有那使我心神繚亂的事情在包圍着我，我一個人被關在寢室裏面，爲了免却蚊虫的擾擾，室內所有的燈都被我熄滅了，只有寢室的門前，還有一盞燈在燃着。一些莫名的粉蛾和飛蟲把這盞燈所包圍着。

院內的竹葉聲，沙沙沙不時傳到這寂靜的寢室來。我在牀上臥着，幻想佈滿了心頭，我底血液在周身奔騰着，不知爲何，我便無端興奮起來，使我不能安逸入睡。

我幻想着過去和現在，幻想着對俞平梅底友誼的可喜，以及慕瓊底未來的悲哀，那一串串未來的日子，我們大家是否都能幸運地過活下去，甚至連我自己也都無從捉摸。

這一次，當慕瓊見到了我，她底態度便不像往日那般愉快，眼中冒著忌妒的火花。而且她還一定會發現我這酒氣的，倘如她發現我是飲了酒，她必對我不滿。不過她沒有問，我沒有說。

我在慕瓊底家裡雖只住了幾日，因爲這意外地愈平梅的關係，有朝一日，倘被慕瓊發現我對愈平梅的隱密，她一定爲之震怒起來。因此，我爲顧慮到未來的不佳的情勢起見，我決擬明天必須搬出柳宅。

第二天黎明時，院內的樹影慢慢拉在我底窗櫺上，樹上雀鳥啁啾鳴唱，我從夢中醒來。目覩這太陽底光明耀滿床頭，溫暖在籠罩着我。

我趕緊自床上跳起。披了一件睡衣，連打兩個呵欠，揉了揉眼睛，趕快走到室內一個壁洞的面前，擰開自來水，把面盆放滿了溫水，即速洗臉。

一刻鐘後，又按起電鈴，女僕走進，她還用眼睛向這室內上下左右打量一番。

「請你把小姐請來！」

「小姐？」她反問着。

「是的——」

「大概小姐還沒有起，我去看一看……」說完，她便走出去看小姐。

我在室內等候，還一面收拾我這簡單的東西。

慕瓊姍姍而來，頭髮顯着有些亂，臉也沒有洗，混身上下只穿了一件長睡衣，下面光腳穿着繡拖鞋，所有一切少女底風騷總可完全在她身上尋得着了。

「幹麼起得這末早？」笑得把一幅潔白牙齒完全畢露於外，又說，「你起早別人也睡不了……」

「姊曉得，這是我底習慣，我從來是不愛早起的。」

「昨夜怎末回來那樣晚？」她這一句有力的話，使我難堪已極。什末話我都可以和她談，惟獨這

句話，傳到我底耳中，不啻蜂芒一般刺激着我，使我不安。

「對了！昨天回來的晚，今天我還想早早地走……」

「難道您想回家麼？到鄉間去？」

「不，我倒很想回家，不過在未回家以前，我還想在城裏勾留幾天，暫時住在學校裏。」

「住在學校裏……」

「是的，因為那裡肅靜得可愛，同時我還想藉着這幾天的工夫，研究一下『詩學』。我不禁爲之輕微一嘆，一切自心想要說的話，又從喉嚨嚥了下去。可是她以她那生來的聰慧，對於我這表示，一定早會洞察無遺了。」

「你只因爲喜歡那裡肅靜便想再重搬回，這恐怕不是你真正的理由吧！爲什麼你搬來又搬走？」失望的神彩已經爬上她底眼瞼了。

「我想搬出再住幾天，在我回到鄉間以前，我一定會通知妳，如果得便的話，也許還要再重聚會一次。」我向她解說着，「我們彼此底希望都很大，快樂是我們底，而且快樂是無止境的！」

「好！您既然決意想要搬走，我也無法攔擋您，不過……」

於是我就囑咐僕人爲我收拾東西，而且慕瓊也下了手，我也親自動手。慕瓊打算用車送我，已被我婉言拒絕。我底意思是不必驚動那些人，省得麻煩。

到了學校以後，我又回到自己底寢室裡去。校役以爲我自故鄉又重返回，其實我還沒有走。

我把行李放下。趕快去給俞平梅打電話，巧極了！接電話的原來就是她自己。我告訴她我已搬出，現仍住在校舍裡面。她問我爲什麼這樣作？我只答應她見面再談。

俞平梅聽到我這番話，不禁喜歡欲狂。她說馬上想到學校裏來，我因惟恐不便之故，隨即約她到「福隆咖啡館」，在那裡，至少可以痛痛快快談一次了。

放下電話，我隨回到寢室換一件衣服，校役給我送來一封信——一封自遠方寄來的家書。

我打開了這封信，原來是母親寄來的，信中大意是說現在青紗障起，道途泥濘交通不便，如果城裏方便的話，就在城裡暫住也好，閱完了信，自然要懷起一種鄉愁之感，益其使我思家之切，但是，爲了接觸這未來的俞平梅，我却爲之安然多了。

我把信件裝好，順手置入口袋裏。賞給校役一些零用的錢，於是校役很樂，我也很樂，我在瞬息之間，計劃好了我這臨時的床位，就請校役依照我底計劃去辦。這些工作留給了他之後，我便僱好一輛快車，向福隆咖啡館疾馳下去了。

到了福隆咖啡館，不料她已在那等候多時，最初她是坐在一個舒雅的小間裏面，只因天氣熱，室內悶得很，由於我底提議，我們便一同走到屋頂上去，這屋頂上裝飾美麗得很。四壁的欄杆爬滿了藤蘿花，順着藤蘿蔓延的地方，設滿了一串串的五色燈，倘如是在夜間，這一定美得令人不可形容。屋頂上面散漫擺着許多桌子和藤椅，每張桌面之上至少還有一盆鮮麗的花，我與俞平梅便佔據一個靠近角落的茶座兒。

現在已是十一點鐘，炎熱已向人間慢慢襲來，直等我們吃了一點冷食之後，一切所最珍惜的閒情這才開始籠罩着我們。

「你搬了出來，慕瓊作何感想？」

她是一再向我追問着，望着我這漠然的面孔。她笑得十分可愛。一切女人所有的魅力，總可在她

底面部尋找着了。

「她是作何感想，我無法知道。但問她底感想如何，她可以說出些麼？」

「我有什末感想，不過你離開她，總算一件應該的事，不然，終不免被人所誤會的。」

她一發言，我便料想她要從此說起，「現在已經搬了出來，對於我們許多未來的事情，不是更方便些麼？」

「呵——」她樂得簡直要跳舞起來。按照她底年齡，她比慕瓊大些，而且身體的發育也更豐潤的多，由此可見她對情愛的需要一定更大，接着我便問道：「她對日常的生活，是否是很苦悶？」她底臉立刻紅了起來。

當我用幾句適當的話語，去讚仰她底美的時候，她頗為之焦躁不安，我明知用話語當面讚美女，是會使對方受窘的一件事，現在我只拿這樣話去試驗她，不料她果然很應點，在外國，如果當面讚美一個女人的話，這女人一定要樂得不知如何是好。

後來直到談了許久之後，我們彼此情感，在印象上已是毫無意見可言，致使我對她所懷念的量更大些。

快到一點的時候，這咖啡館裡一雙雙紅男綠女便相接踵而來，這一定是由於天氣過熱的結果，使令他們都來吃冷食，咖啡館裏的人越來越多，連樓上樓下一切散座兒都擠得熱糊糊地，反倒不佳，於是俞平梅提議想要去游泳，而且請我伴她一同去，這一件小小不然的事，我當然要以熱誠相允，可是我須請他事先去，我想回到學校再行照料一番，三點半左右，總可在游泳池相見了，分手時她樂得若狂。

到了學校，門房交給我一個便箋，原來是柳慕瓊來了，上面沒有寫明有什末事，只望我即速與她打一電話。我依照她底吩咐，便在電話裏面和她談了起來。最後她約我務必到她家，按照她底口吻，好像有事待敘。

我放下電話，心頭情緒不穩得很，跑到寢室一看，寂寥的氣息又重把我趨逐出來，只好坐車去看慕瓊去。

車到柳宅，慕瓊，跑出來接我，她又換了一身紅裙，我們彼此暗然一笑，也就再無什末問題可談了。我明知她找我沒有事情，因此使我稍稍爲之安然些。

她說她昨夜病了。可是面部顏色依然妙麗異常，細看之後，方知她是塗了一層胭脂。三點半鐘已到，我們正在吃西瓜，可是俞平梅還在游泳池裡候着我，我隨接二連三地看手錶，於是引起慕瓊機警地向我問道：「你還有什末約會麼？」

「沒有！」我謹慎答道，「室內很熱，我想回去……」

她望了望我，好像對我這來去匆匆的態度，大表不滿。

「夏天真是討厭的季節！熱——」

我在寂寞不再多說什末，只聽她怒聲怒氣道：「今天請你不必走，晚飯已經預備好了。或者——我再打電話，把俞平梅請來，免得單調……」

話說完了，她便跑去打電話，其實俞平梅本來是在游泳池，打電話她也白費事，果然，她沒有把俞平梅請來。我因情面難却，便在這裡用了晚飯，游泳池的約會已告失去，難爲情得很！這都可以說是爲慕瓊了。

## 第十七 霞飛橋上的月夜

如此潦倒下去，不到一週的工夫，我底囊內一些僅餘的錢，都花光了。所得的報答，只是一些流浪的味感，我日日爲這種生活所圍繞着，過慣了自然也會感到厭煩的。

柳慕瓊和俞平梅對於我底友情，却是有增無已。我在這心神繚亂的日子裡，她們總是常常約我去做談。我只因爲義清如洗，致對這些額外的友情勢必是要淡漠下去，因此有時竟會引起她們對我加以懷疑，以爲我一定是別有歡圖，暗中她們恐怕不免要說我是一個沒有良心的人！其實我何曾不是一個最有良心的人！我底心是熱血造成的，每逢遇見了一件苦痛的事，我寧肯犧牲一切和最大的努力，去完成我所企望的願望。

我底金錢如此拋棄下去，生活留給我的只是一些慘淡的事迹。世間再沒有錢會使人類愉快的了。這一句話並不是把錢看得過重，因爲世間唯有錢才是萬能。譬如說，一個人倘若伸了頭等獎券，獲洋若干萬元，縱使這人是有多大難心的事，也要立刻化憂爲喜。在此悒鬱難言之下，有許多次，她們和我定約會，都被我所拒絕了。拒絕的理由，是因爲我沒有錢。須知與女人交結，倘如一旦談到了愛情的話，在男的方面，不但犧牲精神，消費時間，而且還是最費金錢的事。何況是一個年青的人！一個

情感澎湃的年青人。

最近幾天，因為無事可作，那些過去的一點點的繁華，已都化為雲烟，有時也會爬上心頭，不過我總是在努力抑制自己。每日有著充分的閒暇，我只有跑到草場上面去日光浴，——我脫了一切衣服顯露着胸膀，腿部足部也都同時裸露在外；靜靜臥在青草之上，吸收著這可愛的大自然的陽光，綠潤的青草也會發出一股股香馥的氣息，使人聞到便會發生一種莫名的愉快。直到晒得身上發出一層濃濃的汗水以後，便要馬上跑回盥漱室內用冷水去洗，結果我底皮膚顯得橙黑色，不盡自感健康之樂。

和我同時舉行日光浴的，還有一位學友——戴鴻賓，他也因為故鄉迢遙，行旅不便，和我同樣地留在學校裡。在全校中，他是一位以滑稽出名的人物，他一舉一動一談一吐莫不露著動人的滑稽，使人見到馬上便生笑的。因此在許多青年朋友羣中沒有一個不是喜歡他的，而且他面孔又生得特別俏皮，頭上留著適當的分髮。上面洒著香料。他更喜歡穿短腿褲，長統襪，他底身材中等，與我相彷，在這漠然的時候，逢見了他，至少也會使我減去幾分寂寞吧。

三天以後，我隨決定返里之念，在臨行的前一日，我到柳宅去看柳慕瓊，而且我更請她把俞平梅約來，大家共同聚談，快樂不是更大些麼？平梅來時，已是當日下午五時，不知如何這次她來得却如此延遲。

「平梅，平梅，來得過晚了。」

柳慕瓊在大聲向她招呼，特別顯出歡迎的樣子，大概她許不曉得我與俞平梅底關係，不然，她早都會生起氣來，大吃其醋了。

「這並不晚，只因你們等得焦急了吧！」

俞平梅笑着說，態度非常可親。短短的髮上繫着一條辮子，臉上雖然沒有擦東抹西的，可是非常香，好像抹了「千里香」似地，使一個異性的青年聞到，馬上便會爲她所誘惑着，她和慕瓊坐在一起，兩個人肩靠着肩，看起來倒是因爲她底年齡較大些，以致她底態度更可愛些。

「平梅，明天我想回到鄉間去，在假期中，學校我是住不慣的，」我一面說，一面又把一封家書掏出給她看。

她接過信，慕瓊搶着和她看，好像這裡是有何等的事端，致使她們驚訝而神秘。

「我們相聚的日子還不久，怎末一來就是走？」俞平梅透着十足嬌氣，實在使我有點悚悚然了。

「從休假日現在，我連一次還沒走，怎末能說一來就是走呢！」

「我們未見面的機會多得很，最好妳把交情記在心裡吧！慢慢還會來的。」

這兩個人都是爲我這話語所感動了。因爲她們坐在那裏，一語不發，料想她們也許會傷感的。於是，我無端拾起一把扇子，遞給俞平梅，意思是在爲了打破這一點無味的寂寞。那想倒反遭了慕瓊一個大白眼。我看她在瞪着眼兒，我又拿起一把遞給她，她接過來又給俞平梅，無意遭受平梅打她一下，她隨說道：「平梅，扇子是送給妳的！」

「別瞎說了！哈哈哈……」俞平梅在反駁她，怪聲怪氣地笑着。

「不要多說了！眼看明天就要走，我想請他去吃冷食，姑且就算錢行吧！」俞平梅說，「妳必須來作陪，妳底弟弟如果同來更好。」

「歡迎！」慕瓊按電鈴急把小弟叫來，我們便一齊出發，到了一個就近的冷食店，大家吃喝一頓，再回到柳宅已是快近黃昏。稍息，我們又順便吃晚飯，不過誰也沒有吃下去。

夜靜燈明，我們彼此暢談不已。我底原意，本擬在此別前的一夜，和她們其中任何一位，單獨暢敘一下，是我最企望的了，不過這一個幻想也終歸爲泡影。

當時我們共同坐在院中，只有慕瓊的小弟早已入了甜夢之鄉，院中擺着許多藤器，靠近許多花盆特別顯得涼爽適人。到了子夜，依然毫不感到倦怠。因爲夜是太深了，平梅小姐如果再不回去，家中一定要懸念她的。

「讓我們分手吧！」我開始說，「平梅總該回去了。明天我還有半日的路程，否則一定要會感到疲倦的……」

「明天我們都去歡送你。」她們同聲地說。

「謝謝！明天早七時半，到××汽車站……再見！」

分手時，俞平梅顯明是要同時和我走出柳家的，於是這才抓住一個機會。慕瓊目視我們雙雙走出大門，一定要對我們想入非非，可是夜太深了，我們又能如何是好！

走出大街，燈光依然輝煌可愛，天上掛着銀色的月，這是一幅如何美麗的月夜呵！

「妳平常是否很愛月夜呢？這該多富有詩意呵！」

「是的，夜裡太好了。」說着，她好像墮入一種回憶之中，大概她許是回想些什末，因爲當時她沒有說出什麼更多的話，她在讚美月夜之時，口吻上居然發出了輕微的嘆息，因之便我問道：「妳在想些什麼？」

「對你說了，你也不會瞭解的……」  
「請你講出。」我以熱心期待着她。

「姊……請聽着，」她開始打破這悶葫蘆，「在我母親死去三週年的一天，那時，白溝我會親自到了媽媽底墓前去祭祀過，晚間因爲無事，淒涼的情緒包圍着我，在我想到無母之苦的時候，那一夜我就跑到一個橋頭，爲了在排遣自己，那一個月夜就和今夜相仿。

「橋上望着明月，細听橋下的流水，那一夜靜得很，分外顯着淒美！不過那時我還只是一個……人……」

「你知道那時我在橋上都唱些什麼？你猜？」

「那怎末會猜得到？」我以一種滑稽的語氣，居然把她底悲哀打斷了。

她笑着說：「我告訴你吧！那時我呆呆望着月亮，一個人听到橋下流水的聲音潺潺地響，越發增加我底難過，我在不知不覺之中，就唱起了一隻『月曲』，唱完之後，恍然似乎是聽到遠方有一個老人底咳嗽聲，那聲音令人聽到太可怕了。」

「從那時起，每至夜晚，我就不敢獨自走那座橋，想起來真可笑，可是那是一件眞事。」

「那橋叫什末名子？」我追問着。

「霞飛橋。」

我們走過了許多街和街，路和路，我忽然問道：「在姊回家的路上，不是經過霞飛橋麼？那該如何是好？」

「呵……」不用我再加以解說，她已感到恐懼多多。

她只努力依在我底身旁，好像受我保護一般。路途走了很長以後，我想給她僱一輛車，讓車夫把她安全送回家去，她却不肯。既然如此，我也就無法擺脫對她護送的事實，我把她伴送回家，這儼然

好似我底責任之一了。

究竟她所談的霞飛橋的故事，是否屬實，我無從察考。不過後來我想，關於霞飛橋的故事，也許一半是真的。而其最大原因，恐怕還是企望我去伴送她。

好友俞平梅，明天我們便要作一個短短的離別了。偶憶及此，我便會對她們發生更大的戀愛。所以這幽良的月夜裏，一個別離以前的月夜，無論如何，我必須和她儘情歡聚一下，想來也許是她所最期待的事。

在我們未到霞飛橋以前，迎着月光老遠便可望見霞飛橋下的流水。這裏的水在淙淙流着，我們到了橋上，果然感到另有一種情境，神聖，幽美，寂淨，這種感觸不是利用言語便能可以道得出的。因此我還特意在那橋上欣賞一下，請她也停住了脚步。

「這裏不是很美麼？」我讚美着說。

「對了。這裏和數年以前的景緻完全一樣：月光，流水，幾年以前的霞飛橋，還有四周拉雜的樹，完全是保持以前的舊態。不過——從前的夜裡，當我靠近這座橋欄的時候，那時我還是一個孤獨可憐的人呢！」

「現在呢？」

「現在——問你自己好了！」隨着話語嫣然一笑，我用右臂摟着她底右臂，吻着她底頭髮，少女底香馥的氣息充滿在我鼻孔之內，我底精神於是爲之飄飄然了。

最後她說了許多使我神秘已極的話，使我實在不能不爲之深深愛慕她了。本來我愛她底心情，就比愛喜慕瓊底心爲切，何況她是一位更能領畧風情的人呢。

以上我曾說過，她底年齡是比慕瓊大，她底感情也必比慕瓊深。我愛她所以勝過慕瓊的道理，主要原因便是在此。我們在這橋上休息片刻，眼看月亮已向西方流了下去。我惟恐她回家過晚，一切不便，立刻我便動意即時送她回去。把她送到了家以後，清冷得只有我一個人向學校走回，到校以後我便立刻迅速睡去。當我臥在床上。靜思這一天過眼的雲煙，可喜一個少女已經作了我底引夢草了。

翌晨七時半前。當我到了長途汽車站時，她們已在那裡等候多時。平梅為我送了一包水菓子，柳慕瓊也同樣地送了一包子，我在她們歡送聲中，車子開了，我們所離別的距離愈益遠了，車子馳得很遠，我仍回首顧望她們，所能望見的對象却是渺然極了。

## 第十八 狗及其他

鄉居數日，居然使我感到一種田園之樂。原因我生來便是個酷愛「自然」的人，現在又能從這塵世已極的大都市回到自然，使我懷起一種新生的情緒和愉快，並不是出我意表之外的事。

大抵久常飄流異地之人，可以說沒有一位不是常常發生懷鄉之感的——不管這人是如何的拙笨和愚蠢，至少他會懷有這種感觸的。

當大詩人哥德到了一八三一年八月二十八日的八十二歲誕辰，他真是獨具隻眼，好似老天賜給他

一種預感使他悟想這便是他最後一個誕辰的時候，他爲避免一般世俗友情對於誕辰的騷擾，於是便領着他底二孫，同往使他年青時代發生悠長回憶和懷戀的地方「伊露門勞」去避壽。這是一個久爲「天尤利堡」森林所圍繞的地方，鄉野氣概十足，遠望「鵝公峯」上零散的小木房，天邊的彩雲，樹影，間而也會渺茫聞到一兩聲的馬嘶與牛鳴，像這樣樸素的鄉景，簡陋的山林，對於一位陌生的旅人自然不會發生什麼紀念性的，惟有對於老年的哥德，剎那七閱月即將永恆安息的哥德，却是有着獨具而含深意的紀念性罷！

老詩人帶着他底小孫「奧古斯丁」跑到「伊露門勞」去避壽，一路遠山近水，已會使他對於年青時代的憶及與懷想，一時都湧湧於心頭了。當他再登上聳起起伏的「鵝公峰」，在頽荒的草叢中，一步再去探視他在年少時代曾度過月明的夏夜的小木房子，發現那木壁上依然保留將近五十年親筆所題的小詩，他好似立刻變作一位爲了「時間」所欺騙的傻子，人世憂鬱無能的癡者，自然，會使他不由得流出了憶舊之淚來的！那詩句是：

一切的山之頂，  
沉靜，

一切的樹梢，  
均不見

些兒風影：

小鳥兒在林中寂無聲息。  
少頃，你快，

快也安靜。

年老的哥德反復吟咏自己在年少時代所作的詩句，一壁想起當時年少的情節與意境——處在一個山上小木房裡，仰望月景，片刻便將入睡的心緒，恐怕還在縝密思索着翌晨起來的工作呢！另一壁，便不盡感到自我底衰老的來臨，時間，空間，心緒，前後遙遙相對，使他悟想人世底幽深而茫然的訣別與相遇，這裡所含令人冥想不竭的理念和情愫，那能不會使人心碎呵！日本「山岸光宣」先生對於哥德當時的感觸曾批評說道：「他對此毫不反抗，因為他底任務已經完全的成就了。」真的，一個偉大人物，到了感觸臨頭的時候，是最使人注意的了。

以上利用大詩人哥德一般憶舊懷鄉的故事，來證明人類對於鄉土的懷戀之必然的趨勢，可謂並非毫無價值之事。

這一次我回到鄉里，由於自感年齡之徒增，以及奮鬥結果在生活中所餘留的淹滯，創傷，哀喜……無疑也會博得許多感觸的，不過，我們終久不是詩人，不能寫出哥德那種博流不朽的句子，上與宇宙共鳴，下與山河並立，我們雖有感觸，只好將它關在自己這極微渺的靈海之中罷了。

回憶「霞飛橋」上的月夜，那種生平所不常有的見聞與情境，一時依然繫滿心頭，「好花」「好景」不常的滋味，已是同時湧入深心。

在與俞平梅握別以前，我們彼此早已約好，謂在別後一周，彼此互通信，我在歸家的次日，便給平梅寫了信去，一周之間，料想她必會收到的，自然，我底信裡，只能報告她們一點鄉居的感懷，途中的經過，再不會把一些意外的幻想寫入在內。

鄉村裡，除去風景和空氣使人備加愛慕之外，從來都是那種千篇一律的舊態，由於交通的避塞，

文化永久是低落的。居在鄉里的人，沒有什末驚人的見聞，也沒有什末驚人的事端，所以村人總是那般和和平平生長下來，再和和平平地衰老下去。他們從來都是保持於一平庸的快樂中，因為他們沒有更多的思慮和更大的哀喜。

現在我又重新回到鄉間，縱使那些使我懷繫城市的故事，永久不能忘却無遺——但是，當我目睹著這漫天無際的鄉野，這裡無限的樹木，農田，溪流，墳墓，古老的廟宇，還可發現一隻隻鷄與一條條狗，一切大自然的現象，不禁又重把我喚回到童年的夢境中，於是使我感到「時間」對於我，已是年青多了。

過了一周，果然收到俞平梅和慕瓊底來信，我把信件拿在手裡，我還沒有拆閱，一切莫名的感觸，使我覺得昨日似從一幅美麗的夢中走出，足以令人尋味的了。

這兩封信，內容意思幾乎完全一致，她們只說每天上午坐在家裡讀報章。午餐以後，少息，便將一同去游泳。黃昏歸來，肚子也餓了，全身也疲倦了，入夜坐在院中乘涼，坐着坐着便會投入夢鄉去的。

我想——倘若我們依然處在一起的話，樂趣一定是會更大些的，現在兩地紛飛，對於那些友情的懷戀，也只有保存在回憶中。

我把這兩件可喜的信箋，反復讀了數次之後，又在這潔白的信封上面輕吻一下，便將暗暗塞進自己底口袋裏去，因為怕被外人察覺的關係，自然目的是在免却一些無謂的難堪。

後來直到她們來信已經很多了，我仍一一細心地保存着。可是，沒有多久，這一點童年的秘密，大概許被母親察覺着了。

母親察覺的結果，只能暗暗對我加以注視，因爲我底年齡已是慢慢長大起來，致使母親對我未來的生活漸漸顯示了放任的情形。

因爲家庭對於我的信念，素來是亟厚的，我在外面的生活，父母是不會加以過深的懲念的，說來那時我真是一個幸運之兒！以致使我對於人世的觀念，抱有決大的希望。

每年我在鄉居期間，對於鄉村及家庭，非常表示戀愛。今年却乎有些不然，從回家到今日，爲期不足一月，興趣已屬淡薄得很，相繼又接到俞平梅底一封長信，在這一次信裡，居然發現一句使我萬分刺心的話，她問道：「你何時回來呀？在這悠長寂寞的日子裡……」於是令我憑生許多悵惘，這種感觸可以說還是我生平以來第一次所發現的，我道不出當時那種焦躁不安的心理，我只曉得這是一顆愛別與相思的種子，同時也是一種情感所被栽培的最大的菓實，我在無法吐露自己情緒之下。便只給她寫了一首詩——

請珍惜妳底青春吧！

不，我們在這夢一般的年華裡  
讓情感和這炎熱的季節

一同奔流下去……

可愛的日子過去了！

但是，可愛的日子還會來。

世間唯有青春才是戀愛的源泉，  
姑娘，期待着吧！

快樂不久仍會歸還妳的。

這幾行簡單得不成句的句子，我修了又修，改了又改，把它謄寫在一張印着櫻桃的信紙之上，就給俞平梅寄了去。

發信以後的第二天，我已萌出重到城市的意念，家中當時只有祖母攔擋着我，叫我度過中秋節再回去，祖母從來是袒愛我的，袒愛我的程度，比起我底母親是有過之無不及的。

我對祖母說：「鄉間住得很久，我是呆不慣的，我想在明後天裡，就到城市裡去，而且我想在那痛快地遊逛些日。」

祖母居然說我剛在城裡住了幾時，鄉間就會生不慣的，對於我這嘗人易患的通病，她不大贊成，終於因為祖母是過於袒愛了我，便答應了我這小小的要求。

在我出發以前，尚未接到平梅底信，當時，家中為我備好一輛腳行馬車，把我送到城市裡去。途中，正當晌午天氣却是加倍的熱，陽光晒着車馬，連馬的背上都出了汗，真是所謂人睏而馬乏，於是我們便在一個距離城市尚有六十餘里的村鎮休息起來。我與車夫在一個簡陋的小旅店內吃中飯。

車夫本來姓劉，但却有一個令人莫名其妙的諱號「冰劉兒」，這三個字的含意，大概許是「冰糖兒」的變音。老早我就聽說他是愛喝酒的，因之我說：「老劉，今天我們總可喝點酒了。」

「好！」老劉一聽到酒，不盡喜笑顏開，把汗衫從身上一揪，那黑栗色的膀子便全裸露在外了。他隨偷偷跑到外面弄些冷水來，花拉花拉洗起臉來，一盆水沒有够，接着又是一大盆，接着我又來了一大盆。洗漱之後，渾身頓覺清爽宜人，我特意還買了兩盒上等香烟，請他抽，又賞給他幾角錢，他樂得竟不知如何是好！

一刻鐘後，小堂倌走過來，請問茶飯，在我吩咐之下，馬上我們就喝起來了。因爲當時我還年青的多，實在是不善飲，共計壺中所盛還不到半斤酒，我只喝了兩三杯，其餘都作爲他底腹中之物了。

酒尚未止，他底面容已經有些紅，紅得像一個尚未成熟的西紅柿。

「今天入城，夜間那裡宿呵？」我在固意向他挑鬥着說。

「哈！那裡宿，」他笑着說，那黑黑的臉上劃出一幅白色的牙，說起話來吐涎沫兒往外噴，「找娘們兒，找娘們兒！他媽的小素雲兒！已經兩個多月沒有見，這騷娘兒們兒……不知又和誰熟啦！」說話之間，便從腰裏掏出一條綠手絹給我看。

手絹的顏色倒很綠，可惜已被他那惡臭的汙水所沾污了，他還一再利用這東西去擦那腥紅的臉，心中透着得意已極。

「這是怎末一個來歷呢？」我固意問他。

「這東西就是那騷娘們兒擦臉用的！」

「怎末見得？那不許是擦腳的麼？」

「擦腳的也好，擦×的更好！反正這東西是那娘們兒底！」

「對對對……我恐怕他喝醉了，於是向他制止着說，「可以了！我們吃些餅吧，留着力氣晚間用！小素雲兒一定會等着你的……」

酒飯以後，大概他底酒力許是發作了。

我曾親眼看她溜到外邊，喝了多次的冷水，我實在是怕他喝得醉了，這還有六十餘里的途程，好歹今天我們必須趕到城市裡的。

眼看太陽已向西方斜去，時間將近兩點半。

接着我們又是向前跋涉下去，在未出發以前，這醉劉兒又喝了一肚子水，我們跳上車去，他在喝着：

好花好景年年有，  
人過了青春……  
那有美少年呵！

這幾句久被民間傳誦的語調，居然連車夫老劉都會純熟地唱着，我在無意間品賞他這小曲。

當日午後出發，既行五六里後，車子正在轆轤向前奔馳下去，經過一座小的土邱，在這小土邱裏，我們遇見了一條狗，這狗簡直白得可愛，周身顏色只有眼圈是黑的……車子爬出土邱以後，這白狗也跟着尾隨出來，最初我只對於這狗的美麗表示驚訝，却還沒有注意到其他的種種。

直到車子走了很遠以後，這狗依然在旁跟着。我只向它略一招手，它便跳上這馬車的腳踏板來，又行二里之後，這狗無端較比熟馴多了，它在開始吻我底腳，它曉得我是不會加害於它的，它跳上車來，似乎要伴同我作一個長途旅行似地。

車子到了城市，這狗也隨我而來，當日到達學校，時間已是黃昏了。我把車錢付給老劉，還請他尋找一個適宜的旅店去住，自然他是免不了荒唐的，因為後來我竟听说他患了一身不名譽的病。

當天入校，我疲倦極了。因距開學還有半月的工夫，所以學校除去校役以外，冷清得連一個人也沒有。我只選一極小的寢室，和我作伴侶的，却不是人，只是一條白色的狗——一個途中所奇遇的狗。

靜靜臥在牀上以後，忽然想起它還沒有吃東西，它一定是很餓的。它原來的主人——我不知道是一位何等的人物，是小姐還是少爺？抑是一位鬢髮蒼白的年老人呢？自然這是無從查考的事。

於是自床上跳起，打開一個紙箱子取出兩塊餅，給它吃了。接着它依在我身邊跳躍，吻着我底衣緣，因此使我領悟——它的意思還是向我討食物。我再給它兩塊餅，它一口氣都吞嚥下去。大概這一次許是吃飽了。

夜裡九時，我便躺在床上靜靜入睡。待我一覺醒來，已是次日太陽東昇之際。我醒了白狗還沒醒，大概它許是在作假寐。

從此我又開始了一種新的生活，在我憧憬之中，我預想一定會有一種快樂的來臨。當我拿起臉盆向盥漱室裡走去，又是一個晨九點了。我順嘴打着口哨，白狗聽到口哨的聲音，居然又向我追來。

其實我是來洗澡，我把噴水器擰開，這水好像怒潮一般向我沖來。白狗躲進一個角落裡，一聲也不響地，雙眼炯炯向我注視。

洗滌已畢，我隨拿起刷子，刷起它周身的毛和髮，然後又滴上幾滴香料。吃了一點東西之後，我便領它去見柳慕瓊。自然，我底意思是：希望她能夠欣賞欣賞這隻狗。

那想到這狗被她瞥見之後，便永久作爲她底恩物了。因爲這狗不但對我表示親暱，對她尤其好感。它撫着慕瓊底衣服，前跑後跳吻着她，大概它許是發現一位真誠的新主人了，而且慕瓊也很愛它，還問它是否有個名字，我只答道無從知曉，但我問道：「妳是否會打口哨？打了口哨，這狗便會跟妳去的……」於是她在練習吹口哨，這小小的白狗已能繞着她底雙膝跳躍不寧了。

我夢想着她，一定必愛惜這恩物的。

日後，當我再去拜訪她，我用一種額外的經心向她問道：「怎末白狗不會見了？」接着她便跑出客廳，打起一個極不純熟的口哨，那可愛的白狗果然順着口哨的方向急遽跑來，而且已會帶着搖頭弄尾的樣子，深深向我表示快意。

說來人類真是一種善於同情的動物——人類不但要同情於人類自身，推而廣之，而對於其他一切動物，只要不是蠻性萬分加害於人的，人類往往也要對之加以同情。在許多寂寞而苦楚的時候，人類除了互相呼應以外，往往也會把其他動物視為同情自身的伴侶，這種事實伊古以來却是層出不窮。不用說是佛家，就是一般心理正直而健全的人，在不得志之頃，對於鳥獸蟲魚之愛護與歌詠，也是常常可以見到的事。因之無法令人否認同情是偉大的罷！

## 第十九 走入病房

大概人在年青時代，倘能歷過許許多多不同的生活的話，不論這生活的趣味是甘是苦，至少是會使人感受一些夢幻的可貴。譬如一個旅行家，在他即將跋涉長途之際，途中所遇奇花艷卉深溪巨谷，他一定必為這現象所感動。直等他第二次再重踏起這長途時，回憶舊日見聞的愉快也必為他所有了。現在我又重新見到可親的慕瓊和俞平梅，我自感到一種別後重逢之快。我們相別雖然不算過久，

但經改變一次生活之後，短短的別離已似很長的了。因之，竟使我們乍一相見，便有一種不可道破的感觸。那該是如何地神秘啊！

俞平梅底態度尤其灑脫自然。不過至少是有一件使我疑惑莫解之事：就是她底體格發育之快，不禁使我驚訝。在短短的月餘之前，她還帶着十足的孩氣，而且的確也還是個孩子。現在她居然變了。第一，她底乳部的發達，已和一個少婦相若。臉部和腿部胖得尤其可觀，因此，使我爲之疑惑的是：一個女子到了相當年齡以後，種種變態與發育，往往是除人意料之外的。

至於柳慕瓊却是依然如舊，見人總是跳跳躡躡，像個活潑的小狗，他們二人站在一起，顯然可以代表兩種不同的風度。

那想到，這一次贈給慕瓊我由途中獲來的狗，居然作爲我們更深友誼的表徵了。每逢當我去到柳宅，這潔白的狗，便要對我表示親熱——它用它那敏捷的嗅覺，嗅着我底衣服，我底腳，我底手……竭力表徵出了偉大的動物的博愛心。

慕瓊爲了我，以致對於喜愛這狗的程度，可以說是與日俱進。後來慕瓊每天爲了修容這狗，所消費的時間，起碼也得一小時。天氣熱了，連人類都一口口吁吁喘着悶氣，這小白狗可熱的不得了。於是向她提意，請她每天爲它洗一個澡。

「請妳常常給它洗一洗！因爲妳很愛它……」我以一種央求的口氣說道：「假如妳們去游泳，最好也把它攜去。」

「狗？」

她底意思以爲一個狗，還要這樣麻煩，可真從來沒聽說過。

「是的，因為狗是一種最有義氣的動物。聽說西洋女子愛狗成癖，每被視為自己親切伴侶之一。因為凡是主人足跡所到之處，這狗也一定必隨而往之。」我又小聲地說：「入夜，狗和主人竟會一同睡在床上的。」

她底臉頓時有些微紅。

提起狗來，還可以令我們想到世界文豪「斯哥特」——他有一條極端心愛的狗，每日出遊，必攜同行。有一次彼於煩悶之中，以石投之重創其足。等到斯哥特走起路來，狗仍匍匐尾隨其後。於是，斯哥特因而大受感動，心中痛悔不及。由此一點，居然會引起他發生了愛護生物的動機了。後來他竟收集許多關於義犬的材料，撰為多種小說。至今仍然流行於世。

日本小說家菊池寛氏，也是一個喜愛養狗的人。在文場中，這些總可以相傳為佳話了。

其實人類不只崇拜人類本身，在古代史上，人類崇拜自然以及其他動物之處，考證起來殊多。譬如古時中國天子之拜天地，諸侯之拜山河，庶民百姓之拜風雨雷電蛇蛙之類。今廟中尚有供牛母王者，馬王，鷹王，蠶王，以及樹王等等。但可惜還沒有供狗王的。就是前總河大臣如李鴻章者，當河水澎湃湧來之時，迫於衆議，也不敢不隨衆禮拜大王。按「大王」只不過是一條小蛇而已。可見身居宰相者流，尚且屈身拜蛇。

此外，古埃及人尚拜神貓。社會流行殺貓之罪與殺人等，且貓死尤服喪三月。其他亦拜蟻螂。而印度人卻喜拜鱷魚及牛。以上種種，完全是說人類進化早已超過其他一切動物，可是人類反倒仍舊崇拜其他動物。人類自有史以來，時代亦不算短。在人類進化史中，這一點從來所被保留的神秘性，直到今天尚且還沒有被淘汰。

我把這些故事講給她，意思是說人類除了自己本身相互博愛以外，古往今來還有許多崇拜其他動物的事實。

「那末，你一定是很崇拜狗的了。」

慕瓊帶着滑稽的口吻，故意打趣着說。

「不！除非你崇拜它！我雖很喜愛它，還不到崇拜的程度。」

後來，慕瓊果然常常為它洗起澡來，而且也常常把它抱到床上去睡。這種愛狗的習慣在她已經漸漸養成了。自然是不免易於引起她母親反感的。就是連俞平梅以及她底僕人，往往對她這種奇異的舉動，也要加以嘲笑的。

一個月後，學校已經開學多日，我隨無端想起病來。

最初我只由於感冒，不料數日以後，病勢益趨嚴重，後來在校中「調養室」住了幾天，毫無效力，校方就把我送進一個附近的醫院去住了。

入院以後，却使我充分領悟到了生活的寧靜和止息，更使我憶起了俞平梅和柳慕瓊的友愛。最近半年以來，這兩位好友底印象，可以說從來是被保存在我深心中的。究竟為何如此，連我自己也弄得莫明其妙。

我在年青時代，熱情燃燒著我，性愛激動著我，風吹著我，雨洗著我，一切美麗的顏色和優越的聲音，至少也會使我心花繚亂的了。所以使我對於少女的戀愛，從來都是盲目地不知何所適從是好。在一本書裡，老早我便聲明過：我決不願以一些可貴時間，去描寫一些虛偽而茫然的情緒。世界上的偽君子，偽善者，假道學家，我向來是不歡迎的。因為那些人們只會睜著眼睛說瞎話。現在像我這般

大膽的寫來，假如一旦會獲得一般青年文藝家底同情，那我便愉快極了。

關於我在病院療養的期間，情緒非常的壞。幸虧是有許多朋友常常看我，會使我減去幾分寂寞的。

一天，黃昏逼近這宇宙的時候，天空飄着浮雲，好似一片片的浮雕，微風吹來吹去，就在這極富詩意之瞬息，柳慕瓊又跑來看我。

按照病院規則，現在已不是接見病人的時候了，慕瓊因爲來得次數過多，看護們也都和她打得很熟。因此她每次來時，一切尋見病人的手續都可省略，一直就可以跑進我病室來的，而且她每來時，尤必帶着她那心愛的白色的狗。

我想今天接見病人的時間已過，大概許不致再有朋友來了。那想到她會跑來，我們相見，總是喜歡談論一些青年人底問題。這一次，我們又大胆談了起來。

我請她坐在病床的對面，已經無端爲她那種多餘的羞赧氣所浸潤了。

片刻，外面忽然有叩門聲，她隨急忙站起，把門打開，（其實我並不曉得她何時扣上這門）。門開了，一個「白衣天使」走進來，慕瓊向她彼此嫣然一笑，自愧不該把門扣上。

「原來是您！」

「又打擾您了……」慕瓊心神不安地答道。

那護士笑着說：「那兒的話呢！」

「您真是辛苦！」慕瓊向她道了一聲謝意的話。  
她爲我們留了一壺白水，便又匆匆走去。

於是我也隨命令慕瓊決對不許再去扣門，以免心煩不安。

果然，極端出乎我底意外——一位學友也在課餘找我來了。

因此慕瓊洽巧和他逢首，我爲他們草草介紹之後，這三個不同心理的人，顯明是懷有三種不同的神秘了。

「她是誰？」他向我耳語着。

「舍親！」把他說得笑了起來。這種稱呼，其實我是按照中國固有的道德。因爲人在對於自己心愛的人無法表示稱呼的時候，便往往把對方稱作什末什末。究竟這種論法是從那裏說起，却是連我也莫明其妙。

直到病愈之後，我底好友依然牢記這種嚴重的稱呼。自然他們有時是免不了向我起哄的，不過我却態度逸然，漠無其事。

我夢想着這一季開始以來，一定會有更大的快樂的來臨。第一，因爲我贈給慕瓊一隻狗，我們底感情隨日益熾烈起來。而且，她也不再去向俞平梅犯酸。這是出我意料之外的事。現在還有一件意外而最嚴重的事，就是月餘以後，學校因爲經濟不足，無論如何，只有瓦解。瓦解以後不到兩天，同學們轉學的轉學，回家的回家。當時我本打算搬到柳家稍住，計劃一下未來的目的。

我在沒落已亟之時，滿腹載着不可道破的失望的情緒，求學不成，求事亦不成，還能談到什麼！於是我把遷到柳宅的動念，用我冷淨的頭腦，驟然打消。

我隨毅然回到故鄉裡去。

## 第二十 官場雜記

在此飄零漫無端緒的生活裏，實在無異一隻斷絃的琴。從此我在開始品嚐寂寞。一堆堆苦澀的日子，我在開始度起來了。

近來使我所最痛苦的事，再沒有過於對故人故事的回憶了。我與俞平梅分手時，自然慕瓊當時也在一旁。我們大家除了戀戀不肯離去以外，只有以緘默去代替我們應作的事。

「回去以後，最好快快再來……」

俞平梅吐出這幾個悒鬱的字來，好像淚水已經含在臉上，再不能繼續說出什麼了。

「再來，不是不可能的。不過，而今而後什末時候再見，是不敢說的。」我底原意，本擬安慰她些，事實上連我自己也都不能自慰了！當時我仍賡續說：「我們現在都還年青，熱情是我們所必有的。也許因為有了熱情，我們底奮鬥和甘苦這才更大！天公既令我們相會，為何又令我們離別……」

慕瓊——當時憂愁佈在面上，顯明是有一種格外的悲哀。

記得我們分手之際，那一條伶俐的白狗，仍在圍繞我們跳舞不甯。它嗅着我底褲管，我底衣服，我底手，意思好像是說：「你曾拯救過我……」

「去吧！去看護你的主人去吧！你永遠陪伴着她……」

我如此說去，可愛的白狗果然跑到慕瓊底脚前，特別向她親吻。

這些，都是我們刹那間離別使我生平所不能忘的印象。到家以後，天氣越發冷了起來。我只蟄居鄉里之間，鎮日無事可作。我與她們雖然通了許多的信，說來也只不過是些悵惘的表徵而已。

離別，已使我們由於熱情一變而爲兩地的人，縱使得到一封信箇之後，可以讀到十遍而不厭賴，以至可以熱烈地吻着那娟秀的字迹而後止。我們能夠得到略述彼此雙方的胸懷，一些青春爲熱情所苦惱的生活，所談不論至大至微，終也不過是些寂寞的象徵，使人徒增許多別戀與惋惜的情緒。此外再什末也談不到了，而且尤其不堪令人想像的，就是這一條茫然未來的生命。過了新年以後，父親向我提示，希望我到××市去謀求一點職業。於是這才提醒我向遠方行走的動念。父親當時給我講述該地的風景和許多歷史上名蹟，他說那是一個北方亟端豐富的港埠。產魚之量是非常的大，並且海濱風光可愛。當我深思想細下去，如果爲了風景和遊覽的話，那我甯肯到青島去，趣味一定也許更大。不過父親總還以爲我是過於年青的關係，所以不肯讓我獨自到遠方去。其實一個年青的人，是再喜歡冒險的沒有了。

老年人對於兒女的處世以及生活，從來都是特別的關心，因之對於青島之行於是隨以打消。

經過這一次鄉居的寂寥生活以後，好像駱駝旅行於一漫長的沙漠原上，是不會得到什末清新的味感的。於是隨在父親倡導之下，使我深有××一行的必要，這種旅行對於我，至少是會改換一下我底生活吧！

我在更深夜靜之時，想了又想，無論如何，這寂寥的鄉村我是生不慣的，不如索性暫到異地試一

試。

一週之間，家庭對於我這遠行的種種，業已準備完善。父親更給我一筆款，我愉快已極。

大凡一個人，每當悲哀之時，便想尋得一位幽默而富於詞令的人，去談一談心。疾勞已亟之時，便想靜靜退休一下。但是如果一個人是寂寞已久，好似爲這喧鬧的塵世所遺棄時，這人一定要想活躍一下，就是所說久靜而思動。意即大概如此。

當時我抱着極大的希望，使我在冒險之中尋求快樂，果然我在這裡得到一個出乎意料以外的樂園。

最初，我在這裡居然當起警察官吏來了。其實說到官吏，未免有些腐氣，說到服務，倒是名正言順。我底職銜雖然甚微，但却是我有生以來第一次嚐到職業生活的味感。當時每在公事上面，遇到一件束手的事，便會自愧是一個無能的人，現在居然作起事來，既或是努力使我事業走向圓滿之路，經過每次努力之後，終也不免發生掛一漏萬之感。這一點，可以說當時會使我往往發起窘來。

一個年青人，每當看見中年人那種處世方法的圓滑，說話的機警，帶着油腔滑調的傲氣，令人感到可笑，但也深深使人自愧不如。他們不論是喝起酒來，走起路來，打起牌來，以致叱顏厲色自命爲老爺的話，這些故意做作的態度，實在會使一個年青的人深深印入於腦。

在我尙未入職之先，我已將這種種人類世故詳細加以心悟——結果使我想到：如果打算生活在這一同一的環境裡，那必須和這環境表示諧合。換句話說，就是同流，才能生存下去。否則一定必被誤解爲不達世務的人。我當時寧可往世故裡躡，也不肯讓人說我是個不通人情的人。

職業生活開始的第一個月，我只竭力追隨同人生活的習慣。這習慣不啻是良是窳，我也同樣可以

學得爛熟。一個月學習的工作過去了，於是苦盡甘來。同人間一切所有認為享樂的生活，在習慣上，我已領料多多了。

有時，每當業餘，我們聚在一起端起酒杯，他們喝得一位位眼珠子通紅，一邊喝，尤一邊叫菜，把小堂倌嚇得進退兩難，不知如何是好。結果他們喝得酩酊大醉，我自然更醉。酒飯既畢，不是打牌，就是狎妓。在同人之中，至少是有兩位以幽默健談出色的人，就是常乃齡和曲佩直。

這兩個人，却具着兩種不同的風格：常乃齡係以談吐超衆，紳士氣概十足。至於曲佩直却與他恰恰相反。因為這是一個幽默而不拘小節的人，一個山東老哥，話語之間時時還可帶着不少的山東地道土語。在他們底面前，從來是沒有『悲觀』兩個字。

他們底階級，大致和我相等，每天勤筆伏在案頭。從此，我在不知不覺之中，已被潮流給捲入宦海中了。

實際說是宦海，也未免有點小題大作。但由我們所處的環境，既談不到宦，又不是海。我們只是碌碌虛度一些時間而已。

每天業餘生活，自然也可說是夜生活，我們每於燈紅酒綠之後，緊接的工作便是看戲，戲劇散場以後，也正是街涼巷冷之際。因對夜間的生活已是太習慣了，所以不至深夜，實在是難以入睡的，夜間走出戲院無疑還必須作一作北里之遊，興盡而歸，這才算完結了一天的工作。

這是我認識官場的生活的一個開始，從前在我埋首書本之時，我對此類的生活，只能得到一些傳說，不料此時我已身臨其境作起一個實驗的人。

唔！人真是一個不可想像的怪物！譬如說，現在是九點鐘，我在寫字，十點以後，將要作些什

末，以及還有什末不可思議的得失，甚至連我自己都不知道。所以人類一切生活，不管那是榮辱和尊卑，完全必須是接受命運的支配。這種說法，也許會有人向我駁斥的，但是在我這渺小的生活裡，以及我視線所及，種種事實啓明我有了這命運觀的。

這種無晝無夜的生活過得慣了，自然也會感到疲倦的。

每夜深歸來，街市冷得寂無一人，小巷裡面充滿着犬吠聲。關於養犬一道，在××市總可說是一種特有的風氣。因為這裏有許多大富商，世界著名的大貨棧，每個貨棧必須養犬多隻，意在守夜。尤其大官塘附近一帶，入夜簡直是成狗的世界了。所以每夜深歸來，倘如無車可乘，途中第一需要提防的便是狗。這狗厲害得很，只要它看你不順眼，你休想從它身旁經過。

常乃齡與曲佩直每月所入薪俸，和我完全相同。我們是以這亟微的薪俸周旋在花前並月下，經濟情形無疑是很壞的。事實上，在歌場妓館之中，花了許多的錢，明知是買一些虛偽的安慰，假情假意和假的歡笑，此外還能得到什麼！古來多少奔忙於情場的人，到老時沒有一位不是傷心的！自嘆蹉跎時光，把多少可貴的年華都完全拋棄在塵土之中。在古代詩詞裏面，倘如稍一留心，一般對於惋悼年華的字句，時時可以看得得到的。

經過數月以後，這種頹廢的生活，實在使我厭倦已極！按說我是一個最能適合環境的人，不論何等情形，凡是人所不能忍受的事，我都能够忍受。「享受」對於我，却都是些無所謂的。現在，這種迷醉的生活，自然我也同樣可以把它安然度過。只是——令我感到大無意味就是了。

人在沒有度起一種新的生活以前，以為這生活一定是不知神秘到什末程度。但是，等到身臨其境，甚至竟在一個短短的期間，也會同樣感到蕭索和無味。從此以後，我與同人底感情，雖然始終保

持如一，但是除了一般必需的酬酢以外，我再不願和他們緊緊打成一團——去作那些缺乏情趣的酒色的犧牲。

他們常常向我這般問題道：「近來你爲什末如此消極？」

「不，吃飯館子聽大戲，逛……永久如此不去，那真沒大興趣。」

「哈哈哈哈！逛……逛！管它三七二十一，天塌有地接着。」不論什末話，只要爬上曲佩直那兩片薄薄的唇邊，這話便馬上要隨着幽默起來。這人真是一個「活寶貝」，不論誰見了他，必會發笑。素以幽默大師聞名的林語堂，恐怕也要遜他一籌。

後來每在星期之日，我隨利用這幽閑竟日的時光，展開一種新的生活，至少，總算可以調和一下我這憂鬱的胸懷了。

先說這是一個靠海的商埠，距離我們辦公室不過三兩里，就是海岸。  
這海委實是美麗極了。

現在已是暮春時節，陽光溫煦照在人間——照在這農綠的原野，也照在這廣漠無垠的大海。海的面上，滾着波濤洶湧的浪花，白色的泡沫，一沖沖打着堅固的水門汀的岸壁，發出那種大自然激動的旋律，不禁令人想到自然的美，和其不可倫比的偉大處。

世間多少偉大詩人，都被稱爲「大自然的孩子」，因爲他們善於嘅歌自然，享盡自然，一般人所品賞不到的樂逸，他們都能得到。大自然對於那些人們好像是有一種獨惠呢。

當我散步在碼頭上，看見來往的女郎手裏捧着一束束鮮花時節，她們那種來去匆匆的神態，都從何處走來？又向何處走去？那種種旅情徒會使我覩望而已！在這潦倒已達一個端倪之下，還能使我再

說什麼！

於此，在這匆忙動亂的生活裏，時間追逐着我，似已使我邁入凋朽之途。每當海岸上孩子們底喇叭聲，隨着溫風導入我底耳膜時，實在令我回憶着童年的可愛。可惜那一堆堆的日子已不再屬於我了。

就是柳慕瓊和俞平梅，我們中間那一重重的愛，使我生平爲之珍惜不竭的友誼，現在偶一憶及，不，我何時又曾把她们忘記過！那些——那些使我不忍再多提述一句的往事，自認還可免強算作童年的生活，不過現在也只有令人回憶而已。

爲了表示不肯棄舊的關係，我於是便把柳慕瓊和俞平梅底合影攘好鏡框，掛在床頭，夜深失眠，或被滋擾不能入睡之時，便要無端醒悟這種酒肉無聊的生活，只有使人墮落而已。俞平梅在臨別給我的贈言，對我忠告重重，那一句句刺人心魄的話，永久不能使我遺忘着的！而且我從來是不願辜負一個友人底鼓勵和期對的，只要我是可能的話。且因受種種打擊以後，這才決定必須改變一下目前的生活，但是，未來的生活對於我，是否還有一個最大的幸運呢？滿腔的熱情，也只有付之於期待了。

## 第二十一 再接再厲

由於半載的光陰，所換取來的，除了對自身博得一種反省之外，此外再無長處可談。這半年裏，經過一番騎零的生活以後，第一，使我深深認識自己，却是一個不學無術之人，對於一切世事，莫不感到淺薄。尤其在那偽善者和假道學家面前，無疑我必表示低頭。我於是發誓，無論如何還是再接再厲繼續求學爲妙。

求學的結果，不論對自己所學是否應用，至少對於個人底精神可以豐富得多。而且會把自己造成一個較比健全的人。

只在匆匆一周之內，一個偶然的機會，使我尋到了老友黃向榮，這一次，我這既定復學的志願，因而如是實現。第一老友黃向榮和本市一個商業學校的校長，有些親屬關係，我就請他爲我介紹，他毫不遲疑地應允了我，且還聲述努力爲我奔走。我底心，爲了期待這件即將實現的事，當時心神不寧顫動不寧，每夜躺在牀上，也總要費了許多時間，去計劃一些未來的事。

過了兩天，向榮陪我到學校去，且把那位素以文雅出名的校長爲我互相介紹。接着我把我這繼續求學的抱負得以向他申訴。

老校長向我問道：「插班入學可以麼？」因爲該校的制度向來是春季始業的。

「當然可以！」我謹慎答道，「入學以後，我肯努力追隨同學水準的程度就是了。」

「好！明天上午十時——請你來口試。再見！」

老校長大概許是忙，恰倅閒和我定了口試之後，拿起教案和粉筆便向另一座樓上的教室走去。老校長底辦公室內，頓時寂靜了。

校役看在向榮先生的關係，於是又爲我們斟一杯茶，數分鐘後，黃向榮和我，暫時離開學校，便

向碼頭上一個小飯舖裡走去，我請他吃中飯，同時也喝了許多酒，就在醉眼矇朧之下，我一方和他談着讀書的樂趣，一方又在隔着玻璃窓子，向那遼闊的海面望去，靜觀那種海上的風景，來來往往的船隻，波浪起伏的海水，掛滿天邊的雲塊……當時我底心頭，真是懷有說不出的愉快。

在這名貴如畫的海岸，能與知己得到飲了幾杯酒，什麼還有比這更其快樂的呢！這海岸上，雖然沒有多少古代遺留的名蹟，只有這幅海風的情趣，也就很可使人陶醉的了。

聽說檀香山東南靠海的莎馬亞島之上，大詩人「史蒂文森」曾葬在那裡，而且墓前有碑，係史氏生前自題之詩：

寄天光之曠宇兮，  
作一墓使予長眠。  
生無憂死亦樂兮。  
予惟安臥之悠悠！

大詩人史蒂文森，被葬在風物瑰麗的莎馬亞島之上，不獨爲未來的遊人憑添了許多情趣，就是爲莎馬亞島本身恐怕也會增添一件不朽的史料罷！

現在我所願望的海岸，雖然沒有像那樣的名蹟，但會得到一時的歡忭，美酒，知己，眼瞞向着海面，內心蒙受爲這秀麗風景的激動，快樂得使我自己都不知如何是好。

次日，上午九點五十分，我到了學校，拜見老校長，以備舉行口試，果然，老校長適在辦公室內等候着我。

他隨以他平素談話的態度，問了我許多問題，其中我只對於數學和基本商業常識自感遜色，外國

語和漢文自然不成問題。

口試既畢，校長對我這種舉動非常表示重視，他居然用許多肺腑之言向我獎讚，這是我在近二年來，從未聽過使我深受感動的話，當時把我感動幾乎要流出淚來。

「今天是星期六，下星期一就請你來上學……」校長向我穩重地說，因為本季開學已經兩周多了。

「好的！」我在萬端感激之下，向他深深鞠了一躬，又說，「謝謝校長，星期一我必開始來受課的。」

走出校門以外，四顧街頭寂靜無人，由於過份蒙受快感的結果，驛目街頭一磚一樹，都好似已被裝爲一種新的姿態，連我自己，也似乎踏入了一座新的世界裡去。

於是，我去訪謁老友黃向榮，把這成功的經過報告他，他聽了，不禁向我表示同情之樂，並且祝福我。

其次，我隨回到衙門，向長官和同人闡明理由之後，我便辭去原職。他們大家都以過份讚揚我這有爲爲話題，因此都不肯向我援留。究竟有爲無爲，是不可知的。旣或繼續求學之後，仍然無爲，亦未可知。不過聖人從來是教人讀書的，聖人讀書的時候，是讀些竹板子，現在讀書，却是讀些紙片子，以紙片比竹板，其相進已數千年了。時代雖然不同，而其誘人之道則一。

且說同人聽說我要告別，馬上暗中計議爲我辭行。在官場中，這雖是一種腐敗的習氣，但因隆清難却，也只有順水推舟了。

當日晚間，他們已經議好爲我餞行，請我到「燕春坊」飯莊，一同吃酒。這番厚意，真是使我感

愧不安。

黃昏過後，當日燕春坊飯莊樓上之一角，果然燈紅酒綠，高聲飲酒誇夸的聲音達於街市，我喝得一醉不休。當時除去同人之外，還有一位友邦朋友東條先生在場，這是一位輪船公司的老經理，向來待人和藹可親，這一次也在百忙之中趕來。參加這一個餞別宴。

東條先生不但是位事業成功的人，他的學問尤其可觀，他能說德法英華四種外國語。

「聽說你要念書，很好，年青人是應該多多念書的……」東條先生拍着我底肩，向我小聲說道。益其顯示感情之篤。

大家分手的時候，莫不帶着十足的醉意，尤其是常力齡和曲佩直，這二公喝得東歪西倒，醉是醉了，嘴裏依然忘不了叨謗地說，他們彼此一說一合，走下樓去，腿部蹠踉不穩，小堂倌把他們扶下樓去，上了車子之後，我們這才興盡分手。

第二天是禮拜，我在兀自準備一切入學的手續，忙得不亦樂乎。夜晚歸來，因為企望着明日快快的到來，我底心開始在跳了，經過一天的奔忙，不是很疲乏的麼？不，我不但忘記了疲乏，而且反倒十分興奮，我在心中暗暗盤算。現在我還是個事務場中的一員，可是一到明天我便馬上要變作一個年青的學生了。像這樣一個可貴的名銜，當初我曾把它放棄過，現在又重被我捉回，機會真是難得的狠。

入夜九點過了許久，我在一切準備停當之後，自然，再沒有什麼閒是繩非纏繞着我，我偷偷走了出去，我跑到一個繁華街市，望着晶瑩的燈，喜笑顏開的遊人，這才使我呼出了一口氣。

期待和愉快的心理趨策我徘徊在夜光幽明的大街上。一刻鐘後，又被那咖啡館內甜蜜的音樂把我

喚了進去，無端使我我又喝兩杯爾茶，興奮的情緒益甚向我迫來，不過當時我還只是一個人。偶然聞到室內男男女女的客人，在高聲打鬧時，益甚使我興奮。那想到，當時我竟憶起俞平梅來。於是我在暗

之暗想着，現在我已毅然拋棄這狗屁利祿的官場，又重埋首從事求學，假如她一旦拾得這可貴的消息的話，對於我未來的好感一定更大。

當時我在思索着她，以及她對我未來的態度，我恨不得一下把她捉住。用我這粗暴的胳膊向她腰間圍去。可是，我不能够，我們彼此天各一方，每一思及，只有默默回憶而已，奈何奈何！

深夜歸來，再沒有什麼驚擾我的事端了。於是隨拿出許多俞平梅舊日給我的信札，逐次讀閱，我不只崇拜她底美麗，而且我更尊重她底年華，她底天資，自然是因為她比柳慕瓊更會領料一些額外的風情呢。

我們雖然相距甚遠，兩顆為青春跳動不寧的心，埋藏在兩個大都市之一角，但是，我們那從來一貫的精神，永久是一塊打合了的鐵。

深夜，我在熟睡之中，作了許多美麗的夢。

翌晨醒來，不論是洗臉，刷牙，以及整理什物，沒有一刻不是在回味那美麗的幻覺呢。

三個小時以後，幸運又重降到我底頭上。

我居然坐在商科專門學校的教室內，靜聽教授高聲講解經濟學！當我在教室裏面，和那裡所有的青年孩子完全一樣，而且他們目覩着我，既不陌生，又無刺眼的情形，我努力使我作成一個神氣十足的學生。

後來，只在一周之內，大部的同學對我都已熟稔多了。並且他們和我一起打打鬧鬧，總比和其他

同學高興得多，我真不知我何時學來的這般使人歡迎的骨氣。

此外還有一件使我引為快事的，就是在同班之中，居然還有三位我在M市的舊同學，我們每一談起舊日的事來，就不禁要頓生一種今昔之感了。

## 第二十二 作嫁於人

天公賜福於我！

未來的所有愉快，莫不是由這誠懇的心志所博取來的。現在我又重新回到那一幅可貴的青春時代裡去，至對世間一切事理和人情，完全引為學習和保持靜觀，何況我又獲得許多優良的導師，他們告訴我什麼是聲，什麼是色，以及什麼是生活。

從此我對求生的認識，於是更進一步。

像兩天以前那樣的生活，現今使我憶起，真是感到滑稽，而且有趣。果然我能在一番利祿場中爭長論短，却是難為我。想到這裡，如今第二次又重度起學生生活，對於學生真正的幸運這才有了極深的領悟。

因為現在是學生，所以對娛樂一道，也不像從前那種潦倒在花天酒地之中。每在課餘之暇，我們

總有幾位情趣相投的同學，不是到海濱去看一看那活潑的海水，就是到「楞嚴寺」去拜伽藍，所謂拜伽藍只是到那裡去觀賞一些奇趣而已。

在這一個中外聞名的都市裏，楞嚴寺居然算作名勝之一，自然因為這是一座非凡響的大寺，這寺院裡有多少伽僧，我不知道。但是寺內却以產葡萄著名，聽說每年只靠賣出葡萄的收入，便可維持他們大半的生活。寺內空氣淨潔，最屬碑塔一切設備逸致，遊人至此，却會頗生一種懷古的幽情了。

於是，天然的美麗和名勝的建築，時時在陶冶我們底情志。致使我們對於環境的認識日益深刻起來。

每天課餘以後，那些有家可歸的人們，總是毫不停留地，快快跑回家去，剩下我們寄居校內的同學，個人只有去尋自己底消遣了。

我在業餘的消遣，只是喜歡讀些小說和詩歌。業餘時，我從來是不太歡迎讀那枯燥無味的教科書，大概這也許是一般學生的通病吧。

因為酷愛文藝的結果，後來我竟買了大批的文藝書，當我把那些東西齊齊整整擺在書櫃裏，不料已被一位志趣相投的同學所注意了。

「你這些書，太珍貴了！」記得這還是一個夜裡，痕青向我這樣說道，我們彼此因為同班的關係，早已熟稔得很。

「為什麼呢？」

痕青依然帶着一種羨慕的口氣，說道：「這都是目前出版最新的書……」

他居然留心這都是目前出版最新的書，由這一點看來，我知道他對中國的新文藝有些內行，因之

使我向他談了許多幼稚的文藝的問題，問題雖然幼稚，可是我們當時談論起來，實在津津有味。

後來，終因志同道合的關係，致使我們中間友誼之道也日見敦厚多了，古人說：「以文會友」，這句話實在不錯。

痕青和我談來談去，經過一相當時期，甚至在他心中那埋藏已久的祕密，也都盡情告訴了我，他說他過去曾有一個愛人，彼此相愛的程度，已經到了無可復加的地步，可是後來不知為何，痕青便被那人漸漸冷淡下去，最後慢慢連信也斷絕往來。

其實他把這段羅曼史話告訴了我，自然是有他底用意，因為他說他底愛人簡直是一個小說迷，並且，還是一位頗有文藝修養的人。他還感慨向我說過：「假如我們現在的愛情，依然存在的話，能够坐在一起談些有用的文藝，該是多麼快樂的事啊！」

我聽著也很入神。

「她既然不理你，看在往日的情面下，你很可以向她寫幾封信，你用這種方法向她進攻，最後的勝利也許是屬於你的，亦未可知。」

我在解勸他，同時也是一種鼓勵。

接着，他把她那舊日的情書，一封封察出給我看，於是，我才知道她底名字叫陳致雲。

又過許多日子，痕青與我因在報紙副刊常常投稿的結果，致使我們對於創作的工作發生一種奇好，在報章上發表出來的作品，自然不少，可是被編輯先生所壁還的却也太多了。由於退稿的數目，漸漸已使我對於郵差走進校門造成一種不良的印象。其實郵差對於我，並無什麼憎惡，只是他把那些心血塗成的作品，都為我大部的退了回來。

我和痕青想了千方百計，自觸着那既退的東西也沒辦法；後來一個偶然的機會打動了我，我向痕青茫然的說：「假如我們能够出版一個小型文藝雜誌，這社會被人所擯棄的東西，大概總可以解決了。」

「呵，那可真是一件不易的事！」

這樣有心無意的答道，好像他底態度並不中肯。實際，也許有幾分志向，於是便向他鼓勵，同時我還給他擬了一份計劃書，使他閱後，臉上立刻劃出許多笑紋。

我又拿着一種鼓勵的態度說：「這一件事，假如成功的話，雜誌發行出去，你不但可以賺了一筆錢，同時更可因此而能得到許多意外的功績。」

「什麼功績？」

「如果你能出了名氣的話，陳致雲對你那種既往的舊情，也許因此而能復活，亦未可知！」

待我向他加以申訴，他底眼睛已經閃着一點點希冀的火花了。

「只要我們努力，一切事情莫不可能，何況陳致雲，那是一個酷嗜愛情的人……」

說到這裏，他底心動了。

他在開始向我談着計劃。雙方迅速同意以後，我們便開始準備印刷費，在這個期間，還有幾位同志在經費上甘願分擔一點責任，這簡直是太偶然了。

匆匆經過二十餘日籌備之後，一切手續完全上了軌道，全部文稿只待付梓，並把這小小的文藝雜誌，定名爲「餘波」，意思是代表我們在業餘的一點娛樂就是了。

此時，痕青底心神實在澎湃不可制止，於是便冒然又給致雲小姐寫了一封信，告訴她我們這種

業餘的工作。大概他也許邀她來作我們底編輯員，不過所得的答報，只是一種緩默而已矣。當時我想，雖然他寫了這封冠冕堂皇的信，陳致雲也許不相信他，固意向他眇視，都是很可能的。

但是，痕青並不因此而掃興，他作得依然起勁。

三週以後，這簡陋已極的百餘頁「餘叢」已與世人可以公然見面了。

於是竟有許多大書店在玻璃窗櫈之內，把它高高掛起，好像若有其事。這些暫且不提，但說「餘叢」出刊以後，對於痕青，他却是完全勝利的第一個人。

因為他又重新佔有一個人，一個愛人，一個他生平所最喜愛的人……這便是陳致雲。

關於這一件令人足以驚喜的事實，說來也實在是簡單得很，他們重修舊好，唯一的原故便因爲「餘叢」的出刊。這種舉動雖然是很渺小的，實際上却會改變一個少女的心理，使她把過去曾被擯棄的人，再重化爲已有。

在他們修好第一次見面時，痕青非叫我陪他同去不可。我想了想，自心說道：你們的見面，完全是以愛情立場爲主，既然事關愛情，還用我作什麼。

「假如你很愛她，就請你自己去好了。」

我想努力擺脫這種責任，同時他們未來的種種，自然我是無力可以左右他們心理的。

「還是請你作陪，不然，我們雙方見面，恐怕只有流淚而已！」這一句話，已把他那全幅的熱情表露於外，該是多麼有力！我受了他底感動，無論怎麼爲難，再不得不尊隨他底旨意爲是。

於是他們定好約會——在星期天的一個海濱公園，自然是陪着痕青同時到場，他們見面只是寥寥說了數語之後，淚水已經含在臉上，頓時默默相視，不發一言。這一次，我深受了感動，而且我有

說不出的一種隱痛。

大家當時均爲哀惋之情所窒息着，好像有許多話，都不能如意傾吐，這真是窘迫急了，人生什麼還有比不能傾吐自己意志爲最苦呢！

終於，還是我爲他們去解圍，我開始向他倆解釋，希望他們雙方能够顧重年華，珍惜青春，因爲愛情在人之一生之內，是一件最大的工作。古今中外多少歷史名著，當寫起那些上自王公大臣，下至車僕吏卒之事，從來都免不了提到愛字的。再看，歷史上多少赫赫驚人的故事，有許多也是出於愛情的關係。

「按照你們底年齡說，都和我是同樣的人，我們尚且活在青春裡，我們應該痛痛快快去愛一些人，或者被一些人所愛，沒有愛情經驗的人，是不會深明愛情的旨趣和價值罷……」

我因受了過份的感動，我向他們大講而特講，最後，連那些挖苦他們的話，都被我率真說出，我對他們不加顧慮。就是他們生了氣，我也是不在乎。

當我獨自分手去時，我感到時間到了。我底意思，是請他們自己談談，互相道一道久別之情。如果我不在場，他們談得一定盡美盡善，我但願他們遇到一個好機會！

分手後，我夢想他們一定臂挽着臂，甚至狂熱擁抱起來，狂熱地吻，以致吻到幾千遍，世間再沒有比那更珍貴的了！不怪世間有許多肯拋棄金玉冠冕的人，却不肯拋棄愛人之一吻。由這一件事，便可證明愛情的價值是無限的。

寫到這裡，委實再不能使我繼續想像下去。因爲——我只由於環境的影響，致對那些素以極大熱誠相愛的人，似乎都被我所遺忘了。其實我又何曾甘願遺忘那些舊日的友人！像我這樣東奔西撞的人

處處的經驗只告訴我一句話，就是「事與志違」。

我實在不能繼續想像下去，因為更多的想像，是會賜我以更多的寂寞哩。

## 第二十三 破碎的夢

一個月後，痕青和陳致雲彼此重溫舊夢，友誼之篤，已經步入堅不可釋之一段。那些密而不宣的種種，也總可在想像中窺悉一二了。而且他們每有宴飲，猶必約我作陪。茶餘酒後，常常談起一些心腹的話，我們中間甚至毫無隔閡，談得過於高興時節，致雲小姐竟會當着我底面前，向痕青表示請求贖罪的情形，這種事說來也不只是一次了。

在這一個時期，他們度着快樂無憂的生活，彷似快樂已爲他們所獨有。陳致雲不只對於我這爲人修好的道德，加以感激，就是痕青本身，也總可以生無憾了。

他們過着那種綺麗的生活，美好得恰像詩人底一幅夢。但是我呢………猛然一個遠方的噩耗傳來了。致使我底情感和感度，從此便與他們相背而行。

記得那還是一個黎明將到人間的時候，天空飄着寒冷的風，樹木的葉子早已脫得光光了！就在這個蕭索的時期，我接到俞平梅自遠方發來一封信，報告柳慕瓊已於日前患盲腸炎不治棄世，這一個使

人心碎的消息，傳到我這裡來，我幾乎要立刻流出淚來！古人說大丈夫淚不輕彈，人生至此，恐怕誰也不能爲這一句話所支配了。

我把信札帶回寢室，再三讀了幾次，那信不但是使我悲哀。同時也寫盡了平梅小姐底酸痛，慕瓊在世的時候，有時我們也許因爲過於孩氣，往往由於一些平凡的事，便會鬧出許多意見，平梅也許因爲另一些事，往往竟會演出許多神祕的把戲，像這些不可救藥的幼稚可笑的故端，到現在回想起來，不但不以爲憾，反而認爲是些足資回味的事了。

當天我們第一堂是「貨幣學」，老教授在台上興高采烈地大講其「葛萊欽法則」，什末貨幣膺頂問題……那一套，他講得非常出神，學生們聽得尤其出神，可是我，我實在沒有那些閑心了。而且那些與我當前問題相距甚遠的話，我怎未又會聽得下呢？終於，我拿起了書，獨自走出教室的門。下了樓梯，爲的是怕老教授疑心我是患了病。

是的，我是患了病了！我底病在心理，我有無限的隱痛，大概世上一般仍然活着的人，是不會醫治我這病的。

接着，我寫了一個假條，放在訓育先生底案前，我便開始走了出去，目睹着街巷清冷的景象，清道夫在弓身除掃落葉，胡同口裏一排排小販生意，賣烤白薯的，油炸餳的，多少被人頌爲幽閒的居士，都在那裡蹲着坐着大吃大嚼的樣子。

我看見感到發嘔！因爲我是一個患有心病的人了。

這般冒然走了出來，我究竟向那裏去？連我自己也莫明其妙。我因心緒不寧，實在不能靜止，於是也只有踉蹌向前茫然地走去罷！

寒冷和驚愕在打着我底心田，好像已爲一種強暴的風雨向我浸來，多少冷酷的暗箭向我投來，什末我也不能說，什末我也不能再多想像下去。這些——只有這些也就夠了。

我又想到慕瓊含着淚眼，在高唱「可憐的秋香」時，暖！那些夢裡的故事，今生也只有在夢裏還可再見一面——寫到這裏，我底淚水不由紛紛而下，那些過眼雲烟的事迹——可愛的童年，可愛的故事，以及那可愛的人——不，她已不是人間的人了！她脫棄一切人間的哀喜，投向彼岸之一忘憂的世界。原來她就是一個安琪兒，現在又重飛回天宮去了。由於她那媚人的美麗和風韻，這樣說來不爲過罷。

在我和她遙別之後，我想，來自方長，我們未來的機會一定很多。我們彼此互相傾露心志的日子也正長。那想到，這一切機會，從此再不會尋找着了。

兩週以前，她還爲我來了一封信，報告近因感冒，終日鬱鬱不快，我因功課忙碌，未及奉覆，不能安慰她底病勢於萬一。這一件事，使我遺憾終身！並且，使我不與任何一人去道破那無敵的悽愴了。

當日午間喝了一點酒，心神似較安逸些，得以雲遊半日。夜晚歸來九點許，有的人已經臥在牀上，在看「西遊記」什末的。我獨自跑到樓上，捻開了燈，開始給俞平梅寫信。

一張白紙耀在我底目前，當我寫出她那名字，只是那寥寥的兩個字，再也寫不下什末去。我並非沒有感觸，只是我底痛創過深罷了。一把茫然的情緒，我將從那寫起是好？如果我寫得過於詳細，我底悲哀不是更大了麼！但是，我還必須要寫。

一個小時過去了，這信才寫完。我在屏幕闔上眼睛。連我自己都不知寫些什麼。夜深了，痕青恐

怕早已入了夢鄉，或者臥於床上，正在思索着陳致雲。唯有我，依然不能睡去，靜聽窗外的風聲，和修道院的木魚聲……

想來想去，除了捉摸柳慕璇底遺容以外，對於一切世事，莫不表示淡薄。

這是一個如何淒涼的月夜呵！

窗外的風聲着力打著我底情感，好像頓山噩夢醒來一樣。偌大的室內，我坐在冰冷的椅上，孤獨而寂寞。這種令人心痛之事，使我實在無法再繼續下去。我想立刻結束我底學程，到M市去，看看俞平梅。逝去的從今再也看不見了！但是，依然活着的人，當然還可以見得到，並且還可以更親熱的相聚會着。

可是，我不能夠。我這枯朽一無所得的人，若不趁時努力下去，恐怕終身也就沒有值得提述的了。

忍下去罷！忍下去罷！在把許多哀苦嚥在心裡以後，我如是想着。

俄頃，我回到寢室睡去了。

睡前，我想今夜一定可以得到許多的夢。慰安的，或者是驚人的。可是——一覺醒來，次晨睜開眼睛，依然故我，一點兒異常的現象都沒有，這一個尋夢的人呵！什末都空虛了。

結果，經過一番詳密計算之後，我知道再有兩個月，這學期便告結束，寒假就可以開始了。在我歸回故鄉的途中，路過M市，我一定到該市的商專請求一下，目的我想轉到那裏，再重回到舊日所曾留戀的地方，去和那些久已闊別的朋友，重新歡聚一下，總可說是一件理想的事。可是，遺憾終久是不可免的，因為一個心愛的友人，她已不在我們底世界了。她所留給後代人們一個僅有的紀念，最多

也不過是一坯可憐的黃土。此外，世間還有一位永遠牢記她的人，却不是因爲歷時的悠久便會談忘着的。

有一天，我從箱中尋出一幅柳慕瓊底着色照片，她依然是笑咪咪地，神秘而頑皮的態度，這些，只在這迅速的歷史之一瞬，空留一個塵影就是了。

後來，沒有多久，痕青已把我這疚心的痛苦識破，他想告訴陳致雲，爲我介紹幾位新的朋友，不論是談文也好，談愛也好，在精神上總會減掉我這幾分痛苦的，其實他是錯了。

第一，痕青贈給我底同情的心理，我是深表謝意。致雲小姐爲我偏勞之處，尤其表示感激。不過

——重新得到幾位新的朋友底情誼，決對不會因而贖去我那舊日的悽愴的。

痕青待我的好意，幾次都被人所婉言相拒了。後來，竟在一個郊外徒步旅行的機會，在我們約定的目的地，同時還有兩位漂亮的姑娘，不約而同也到了場，原來這兩位恰是陳致雲底學友，她得以爲我介紹。我想，她們事先大概許是有了約定，暗暗幹這一套把戲。

當時天氣寒冷，曠野中禿光光的樹幹之上。只有幾隻哀慘的老烏鵲在叫，我們一面以散步的態度慢慢走着。一面還在談笑打趣，這兩位小姐一名「聞玲」，一名「顧攷」，姿色果然不壞，比起陳致雲，總可說是有過之無不及。

當時我因彼此陌生以及缺乏閒情的關係，至對她們不會抱有更大的念頭，奢望是根本談不到的。

其中聞玲比顧攷更美些，那一雙妖艷的眉色和腰肢，實在是有傾倒許多男人的力量，不過當時所被傾倒的人却不是我，反而是痕青。

這一件使我出乎意外的事，慢說我沒想到，就是連陳致雲恐怕也爲之大大驚訝起來。當場，痕青

和聞玲的態度的放肆，無疑是可被我們查覺了。

本來我對此事不太同情，所以現在無感可言。至於痕青，却煩然不同。他不但愛了陳致雲，而且他更無端看中了聞玲小姐。你想陳致雲該是多末吃醋呵！不用說陳致雲，就是顧攷底心裡，恐怕也不無作用吧。

那想到陳致雲會上了聞玲小姐底當。其實是一件曲折盡至之事，我們事先恐怕誰也沒有預想到。問題——只能說愛情是盲目的。不論誰愛了誰，這裡沒有公理，只有不說理的情感強迫人意，使人去作一些不合道理的事。

半月的工夫過去了。痕青和聞玲底友誼與日俱進，愛不可釋，鬧得滿城風雨，不但雙方學校從此深知痕青和聞玲底大名，就是痕青底家屬，也很爲他擔心，怕他從此荒唐，再沒有收心的一日。

陳致雲因在氣憤之下，懷着滿腹的酸氣和一些莫名的牢騷，便常來找我，託我爲她斡旋。自然，我只有向她表示首肯，却沒有那種如願的神術了。

「聞玲的事——」她企望着說，「因爲當初是爲了你……」

「不錯！可是痕青居然看中了她，我因道義關係，決不能把他所愛的人，自他手裏奪出。」

失望的氛圍罩滿着她，連面部的顏色都變了。

「那該如何是好！」

「辦法自然是有，假如你需要的話，也未嘗不妨試試看！」

她底精神立刻爲之一振，目光開始閃耀着。

「我雖不肯把她奪過來，至少對於他們這不太可靠的友情，加以破壞，總還可以辦得到，不過這

些都是爲了你……」

說着，陳致雲顯出了我從未見過的憤憤。並且，淚水已欲奪眶而出了。

「我——不可能！太不可能了！」我向致雲一再解說，「如果痕青當初沒有這種舉動的話，別說只是一個聞玲，就是十把個的，我也滿不在乎的。」

結果，在我無可奈何之下，不得不把幾種破壞的手段，告訴給她，請她慢慢試驗看。

寒假結束時，中間歷史已不算短，聽說陳致雲仍在埋首作些愛情破壞的工作，直到我離開了那都市，陳致雲和聞玲尚在作着心理的角鬥呢。

還記得，當我坐在火車間裏，剎那火車便將發軃的時候，陳致雲還向我失神地說：「明年，新年以後，請你千萬早再來……」話還沒說完，種種感觸已經繫滿她底心頭，哽塞得不能再多說一句話。

當時她望着聞玲和痕青，也是同樣立於站台之內，向我送別，她是在回想些什麼呢？那只有她自己知道。

## 第二十四 野火復燃

火車到了M市，我下了車。

我趕緊從那站台噪鬧的聲浪裡，竄了出來，僱好一輛馬車，立刻想去拜見俞平梅。我這已經長別經年的好友，她現在都怎末樣了？由於柳慕瓊因病棄世以來，終至促起我對俞平梅的愛慕，益其悽愴起來，一種沒有條件的關心。

到了目的地，眼前屏擋着兩幅朱紅的門，上面鑲着晶瑩閃耀金光的門環子，我拍打着。

一種遲緩的脚步聲，慢慢移到門前，這門就被劃分開了。一個老僕在問道：「先生，貴姓？」

我向他丟了一張名刺，隨說：「小姐在家沒有？」

老僕人凝望着我，又看了看名片。態度顯着慎重。

「好！請稍候——」

僕人又把那沉重而遲緩的步履聲，拖長下去，片刻——悠遠了，什末也不再聽見，好像我已被遺忘在嚴寒的門外了。

隨着，再來開門見我的人，那就是她——我在M市僅有的一個友人了。

「呵——」平梅拉長一種半笑的聲音，面部的表情透着一些樂，「你從那裡來呢？這末冷的天氣……」

她把皮包代我接去。我們又在別後一年，開始握着親熱的手了。

「平梅，妳怎樣好呢？」我向她表示祝慰。

她趕緊把我導入大客廳裡，對於她和我，大概是更方便些的。等我脫了外衣之後，她替我把衣帽好好掛在衣架上，立刻便迅速向我跑來。抱住我底頸項，頭部已經伏在我底胸前了。數分鐘後，這才起

始就坐，談起話來。當時我感到心中似有一團野火，又重燃起來了。

「平梅，我不想再離開這裡，我更不想離開你。明年春季開始，我必轉到本市求學，同是一樣求學，又何必流落到遠方去呢！」我向她發大誓願說着，「你倒以為如何？」

她在頻頻向我微笑。

「真的，太好了！你又何必去那麼遠？那種生疏的地方。」

「當初，如果不離開這裡，慕瓊也許不致——」

「嘻！那些過去的事情，已算過去了！」她馬上悽楚起來，以沉默代替着語言。

當她抬眼向我凝視，使人看出是流了淚，接着呷了一大口茶，我在旁面吸香烟。

片刻，彼此神經彷彿鎖靜多了。我請她把故事完全講出，至少會使我對柳慕瓊半增許多記憶吧！是的，我想永久記憶着她！一位生平所最難得的知己。雖然現在她已不在這一個世界裡，可是，在我靈魂裡面所塗佈的影子，永久是不會洗刷掉的，海可枯，石可爛，這一幅徒在人間所留的綺麗的影子，我不能把它忘懷，猶之乎不能忘懷我自己底一頁生命史一樣。

她把一切所有關於慕瓊底經過，緣緣本本講了出來，最後還說：「連她自用的東西，都被家裡所賣出了。」

「呵？那些遺留的東西，難道都被賣了出去？」

「是的。」她淒涼的答道。

「你還記得她有一個極不名貴的項鍊，色質發白，從前她是常常喜歡戴的一個——」

「那個大概，也被賣了。」

於是我想她同我去看那收買項鍊的古物商，我用了超過原價兩倍以上的價格買回。十年以後，不料又被我贈給一位江南的女士。

當時她還問道：「爲什麼你要專買這一個東西？」

「人雖死了，我們不是還可得着一點東西麼！一個僅有的紀念！」

這種奇異的表示，我只能說是爲了紀念，但決不能說出這是我當初贈給柳慕瓊的禮物。我所以把它買回，目的是物歸原主，自然與平梅是不生什麼關係的。

在M市只住了兩天，我便返回故鄉。由於種種事實的感動，使我計劃如何向M市轉學，如何達到目的，如何再和俞平梅去拾取那些舊歡。一時萬感交集，我也說不出什麼了。

第二次重來M市時，是舊年將過，寒臘梅在點綴着這季節。當時，大地上鋪着經冬不化的積雪，在我來來往往的旅途上，遠望白茫茫地，沒有一處不是厚雪，偶有許多松柏之類，挺身而出，顯得別致得很。

到M市，自從轉學手續辦理完竣以後，使我立刻感到快樂又重降到我底目前了。我目覩一切都是快樂的，世界好像從此又轉換了面目，一切人類都是極樂觀的……

我在一切大事已定，靜靜安心等待開學的臨來，一時心頭歡快萬分。有一次無端我竟悶起酒來，一個人坐在旅館房間以內，喝也是一個人，醉也是一個人，我醉到什麼程度，也只有茶房會知道的。

那次酒後不到半小時，俞平梅——尚未待我向她約請，她已是姍姍而來了。並且，還同着一位舊日的女同學——李如琪小姐。

這位小姐我從來沒見過，而且事前也沒聽談論過。我想：現在冒然而來，一定必有其事，或者必

有所求。

平梅爲我介紹以後，什末問題也沒有。我和平梅打鬧，有許多熱情埋在那裡，李如琪在一旁只是抿着嘴兒笑。我不知道這次如琪小姐來的用意安在，後來平梅才告訴我，說她只想認識我就是了。

當時我醉得什末也顧不及了。於是我把許多聲色之點，往往冒然洩露於外，平梅大概覺得難爲情，更怕如琪小姐察破我們底隱私。可是她無法把她逐出去。她也不肯立時走。

「大概他許是喝醉了……」她向如琪小姐加以解說，意思是請她原諒我這許多失禮之處。  
「對了！我已喝了許多。」

「這是男人底本領！」平梅向我撒嬌地說，意態顯着親熱而尤關心的樣子，「你們男人總是愛喝大酒！」

「男人喜歡酒——就和女人喜歡粉脂的快樂總差不多。」

「嗳，這種比喻可不大好！」

俞平梅之嬌辯益其發作了。

那一雙深明情韻的眼睛，開始向我閃着熱烈之光。

我繼續說：「男人好酒，無論如何，總是喝進肚子裡的，女人底消耗可不然，譬如說：女子每天每天總是洗了擦，擦了又洗，洗了又擦，擦，把那些塗在臉上的東西，紅紅白白，可惜不是給自己看的。而是給別人看的。平梅我想在你底臉上，獨得一種特權，可以麼？」

我只說完「特權」兩個字，如琪小姐撲嗤一聲笑了出來，使我感到冒昧，平梅也鬧得有些難堪了。不過，李如琪既然肯來，總不致於太係外吧。

過了多時，如琪小姐，看我只和平梅且說且笑，她獨自坐在一旁。未免有些寂寞。片刻便向我們告別。室內剩了我們兩個人，使我感到機會到了。

現在是九點鐘，時間恰好。外面的空氣依然是冷得很，我叫了茶房，又把爐子添上許多煤，室內逐步溫暖起來。最初，我把那一盞晶亮的大燈熄了。另外把一個巧妙的小綠色燈捻着，這燈正在桌頭，牀的紗帳已爲它照得一層淺綠，很美麗。

當時平梅對此並沒有表示驚訝，而且從目中向我傳出一種渴望的光輝，大概當時我們總有一種年青人所共有的感觸了。

立時，一切話語都爲頓時的緊張的情緒所摒息了。

惟有一縷縷的髮香，和少女那種纖柔的皮膚芬芳氣，投入我底鼻孔，陶醉是再所不免的了。她那豐潤的胸部和誘人的唇，從來是很少見的。俞平梅最大美點便是這些。

半小時後，她底頭髮顯紊亂些，她說她底頭有些暈，然後吃了幾個橘子，又擦一擦臉，這才清醒如初。

俞平梅對我總是那般地馴順，馴順的程度，可以說從來沒有拒絕過我底指揮。如今，我們友情之篤，當然是因久別的關係，而其最大原因，還是因爲柳慕瓊之傷逝。

柳慕瓊去世的結果，無疑地——已使我把目光轉向俞平梅了。同時，平梅小姐更會如此自傲。這真是事事相因，勢所必然的事。

之後，李如琪又來獨自拜訪我兩次，其中有一次竟被平梅所察覺。使她向我責問：「爲什麼一個人，要向一個女人單獨會見？」她底醋意大發。

「妳想我用什麼理由，去拒絕一個友人底會見呢？」

我底態度坦白非常，自然我以一種至情向她解釋。

後來我想：如此常久上去，對於我，實在是沒有什麼幸福可言。李如琪在種種方面，既非我底對手，又不是我理想的人，向她表示疎遠，乃是一件必然的事。否則也不過徒使俞平梅增加許多無謂的苦惱罷了。

平梅雖然常常向我鬧些意見，向我大發脾氣，其實那却是些少女更率真的表現，真情的流露，慢慢使我領悟這完全是因對我友誼過深所致。馳騁於情場的朋友們，這是一件如何難得的事呵！

一週以後，學校開學了。我搬進學校裏住。生活又重導入軌道。回憶客歲一年，把時光消磨在一些意想不到的場合裏，換來許多豐富的生活，社會酒肉利祿的惡習，我已深深感得到了。我說不出那種神祕的油腔滑調的味感。現在偶一滑上心頭，只有厭煩而已。

其次，關於柳慕瓊的長別，不過這都是命！世間擁有最大權威的人，最多財富的人，大力士，大英豪，見了「命運之神」，也總不免低頭無語。姑且拿這句話，聊以自慰罷了。

## 第二十五 寓土憶往

春花鋪滿遍野的時候。

已是三個月了，我在這裡重溫一些殘缺的舊日的夢。我徘徊在這一年以前所會懷戀過的都市，中間所歷時間，雖然只是短短一年，而對懷戀這城市的心情，却今非昔比，其中所受種種的感觸，愧我不態如願寫出。

第一使我痛心的事，自然是柳慕瓊之夭逝。

由於這一件事，給予我激動的確不小——我從中領悟了人世的滄桑，認識許多愛與死別之意識，人生最大的感觸，什麼還有過於這些呢！

但是，當我獲得了俞平梅底更深的諒解，從前我所理想不到的事，現在完全達到目的。從前我所未曾發掘的綺麗的夢，現在已都化為事實。我這全副青春熾烈的熱情，敏感的心理，容易領受一切外物所激動的靈魂，已會使我在生活裡面亟勻整地安排起來。

寒食節時，平梅和我都放了假。當天風和日暖，便藉這一個難得的機會，約同平梅和我去觀拜慕瓊小姐底墓。她明知慕瓊雖死，可是我底心尤未死。……最後，她既然應允了我。

依照中國固有習慣來說，寒食節本是掃墓之日。在這一天，我們去看慕瓊底墓，無論如何是否一種深意的。

因為現在恰巧我還彷徨在這舊日的城市裡，等到將來，我將隨着時間逐流到那裏去？連我自己也不知道。天地之大，世事之繁，在那些不可知的未來的時光裡，也許我要飄流到過遠的天邊，永無回頭之日。別了，也許永久別離下去，亦未可知。

當日晨十點，我和平梅雇好一輛四輪馬車，她臨時作了全車的總導，我們便向他所指定的東郊

出發了。

沿途她沒有說多少話，大概許在回憶着什麼事情。車輪一步步滾過去，後面留下一叢叢所被踩躡的野草與春花，使我們久被埋在人海爲患的城市中人，頓時感到一種春郊贊野之樂。

遠方，片片龐雜擁蕪的野草，隨風飄搖的野花，紅的，白的，藍的，粉的，都在開始活潑地跳舞起來。每一朵小花都有它說不出的豐艷和愉快，水似地活潑，雲似地奇幻，甚至還可想像它們未嘗不是都在歌唱。唱婚禮歌，唱美人歌，唱夜鶯曲，唱空山流水，唱別賦，也許是唱天地永恆的讚美詩呢！唯有這裡，才能令人尋到一些大自然的真的和諧，和執迷的愛，和誠摯的美，和富有詩意的彩韻，這裏有多少使人咀嚼不竭的淒美。真的，老天不知從何時起便把這一個世界安排好了。

忽然，車子停住。在一個十字路口，我們下車。路旁一個樹叢，平梅走在前面，穿過樹叢，就在一塊綠草芊芊過膝的地方，一座墳，墳上居然也會長出野草和幽花來。

「你看！」平梅用手指點着說，「這便是墓瓊……」

我看了看碑石，上面刻着她底芳名，可是，墓前已有一堆化爲蝴蝶的紙灰了。

我靜默得什麼也說不出來。但看，野花蠕動在這如茵的草地上，順風搖擺。虫鳴之聲也被風所傳過來了！於是益增我底淒楚。

「看，墳上也會長出花了。」平梅說完這一句，似乎也頗深受感動。

「你還記得好花年年開，好景不常在麼？」我慨歎着說，「花草長在墳墓上，是和長在平地含有兩種不同意義的。」

「那爲什麼呢？」

「花草長在墳上，自然會一度一度開許多次的，但是，終有一天，等墳墓都變作平原的時候，變作了牛羊的牧場，或者重被舉為田野，野花依然是會繼續開放着，只有人類，是太也渺小的了……」

數百年後，這一塊易於腐朽的土；慢慢頽塌下去，化為平原，誰知道墓前的墳墓又將替誰作床？

這一層層的人，一層層的歷史，連那天長地久的時光也不會記憶它了。

多時，平梅掠了一束藍白相間的野花，插在墓碑底墳上，作一個別來的紀念罷。

我在前面欣賞着那碑上的字，每一個字體和字型以及每一個字的深意。不過，那上只能寫出人名和日子幾個寥寥可數的字，此外再無什麼更多的記載了。

歸途上，我們更在近郊地方下了車，我請她吃中飯，可是時間已經快近兩點鐘。

中飯既畢，因為再無何等要事可作。我隨請她遊近郊。這裡有一個出名的大池塘，塘內飄着漁船岸上落着小燕，來往的行人，大多帶着一種鄉野氣。她居然能欣賞這種風景，委實是一件難得的事。俞平梅雖然生在城市，長在城市，但是，由這一點看來，她却沒有一般城市人底惡習。並且，對於一般所見不明的事故，時時向我加以詢問。

我們臂挽着臂，走近大池塘的靠岸，一隻漁船正在那裏停着，老漁夫坐在船裡寂寞抽着煙管，透着淡泊無爲的神氣，大概他許是世間最快樂的人了。

我們於於異想天開，向那漁人請求，給他幾個錢，允許我們上船遊玩遊玩。

他不但沒有反駁我們底意志，而且十分表示歡迎。

幾分鐘後，俞平梅和我已經浮上池塘的中心。水面一陣陣傳來河底的腐泥味，還夾雜那水草的芳潤氣息……遠望天空片片白雲，双双的紫燕，岸上佈滿了芊躋葉，間而還有一朵朵鮮麗的藍鈴花，點綴

其間。

我們幽遊水波之上，自然不免一種異趣的。

「清明節，怎麼還不休息呢？」我向那捕魚人問道。

他用左手將烟筴從那微生鬍鬚嘴裡拿出，右手握着船槳，和藹地望我一眼，答道：「清明節是寒食節，家家戶戶不能動烟火……」

我一聽，句句是詞。隨又故意問道：「爲何清明節就必須寒食？」

「寒食節是紀念介之推，中國晉朝晉文公，把他和他底老母燒死在綿山以內，後人就是紀念介之推的孝節就是了。」

這幾句話，已能使我斷認他是一位不俗之客。中國歷代以來，文人每於偶不得志之下，便頗講究退隱。所以中國的名人和墨客，從來都是散布在山林水澤和田園中的。

「綿山在今山西省的靈石與介休兩縣之間，山內有介廟可憑，廟以內還有介母殿，廟前匾額題清風高節四個大字……」他在繼續講着，似乎已不再爲我們所注意了。

這故事並無新奇可言，所新奇的，是他這講說。一個捕魚的老頭子，居然還懂這一套。

其實介之推被焚殉節，終於綿山，中國後代多少人士，莫不爲之表紀，這真是血染杜鵑，千古傳爲佳話。

聽說在綿山「介廟」之前，還有一個「介林」，蒼松翠柏，千餘年來不移舊風。令人一望，古氣深沉，這正和曲阜內之「孔廟」與「孔林」的情形相若。

平梅聽那人講得入神，而且時時向我作鬼臉，大概她許是感到這老年人底可笑了。否則，便是爲他底學識所驚訝。

下船時，我格外多給他一點錢，使他樂得喜出往外。

回到城內，平梅向我分手時，街市的燈光已經輝煌起來。街頭巷尾的小販，適在高聲叫賣，果然會有只因兩分錢的小問題，在街上打起架來，打得頭破血流。咳！人類從來是不知自己底命運的！所以常常作些既無深意又無代價的爭執。這又都算些什麼！

咳！人類，命運，鬭爭……

## 第二十六 故都春夢

兼好法師在「徒然草」內寫道：「縱使萬事賢能，不好色的男子，究竟殺風景，好像玉杯沒有了底。」

這一句話，表面看來，好像是是非，如果真的細心咀嚼下去，却實在是人類底真情。則我這裏坦白寫出許多真誠的愛憎，也總可以安心多了。在歷史上，如果我們回顧一下，像玄宗皇帝與楊貴妃，項羽虞美人之流，羅米歐與朱麗葉，尼哥商與吳考萊，實在是不勝枚舉之至。

「人生之至善是什麼？」當牧師的說是信仰，大學教授說是知識，倫理學家一流的功利主義者「邊

沁」說是最大多數的最大幸福，然而獨有八十歲的老詩人「勃郎寧」曾獨具慧眼地答曰：「人生之至善，是在和少女之一吻。」

不怪乎大詩人但丁會寫出了舉世不朽的昇華的「新生」與「神曲」，那自然是因為他有一位熱戀的姑娘「貝多亞絲」的緣故。

這不都是足為我們仿效之點麼！

一九三四年始，那一個春天，白雪和蒼松在點綴着這世界。一個偶然的機會打動了我遠遊的志向，我想向更遠的地方走去，求得一些更足珍貴的生活。待我決定自己之後，我便馬上給俞平梅寫了信，告訴她我想去到中國古老的北京城去。在那裡一壁可以求學，一壁還可埋首寫作。她底回信居然對我大表同情，而且對於我這努力的表現，又大加鼓勵。我所以最愛她的緣故，唯一便因她能諒解我，她能完全瞭解我底深心。我們目前雖已布滿了別離的悲哀，她又何嘗不是痛苦呢！可是她能含着眼淚向我道一聲「請罷！你底前途是可貴的。不要因為我們底愛戀，便犧牲了你未來的前程……」

真的，這幾句慷慨的話，無法使我終身遺忘下去，因為她對我懷起過分的重視。像她這種道義的心，在多少女性羣中，從來是很少見的。她寧肯犧牲自己底快樂，來完成我在文學上的素養。這種偉大的意志，委實不禁使我有些慚愧了。

人類每在打算成功一件事業，往往不是輕而易舉的事。從事文藝創作尤難！因為文藝這兩個字的範圍太廣，沒有一定的標尺，也沒有一定的界說，動起筆來，往往是茫無頭緒，抓不住中心和要點。

「托馬司葛萊」單是寫了一首「古塚行」，就費了十四年長期的工夫。法國十九世紀的代表作家「福祿拜爾」，在動筆寫作那本「波娃利夫人」時，他還只是二十九歲，後來經過十年的長期的彌琢，

這才肯公布於世。至於詩劇「浮士德」，原作者歌德計共花費了六十年的時間，直到他逝世的前一年浮士德才全部脫稿。須知最完善的作品，必須有最大的努力和最大的培植。否則，誠如「廚川白村」所說：「僅盛着一二分深的泥土的花盆裏，不是不會有開出又大又美的花的道理麼？」

我把俞平梅向我最後贈言，牢牢繫於心頭，便向北方一個古老的都城獨自投奔下去。

北京，的確不愧被稱爲世界三大寶城之一，這裏有古老的雕刻的建築，綠色的屋頂，紅色的宮牆以及那曾洗滌過宮女宮娥們粉脂的護城池，天安門前壯麗的華表……我們目覩着這一切優美的建築，細心幻想着這一代代歷史的隆替，似乎我們已是生長在這歷史的直接戰線上面，這真是值得使人快意的事。

後來，我給俞平梅寫信，約她也到北京城來，我們再度聚首，快樂依然可以歸還給我們是無問題的。不過，她說她已有了難言之苦，到北京來，目前恐怕只是泡影而已。

第二次再給她去信時，問她苦自何來，她始終是不肯告訴我。直至今日，我仍認爲這是一個謎。其實，我決不是高爾斯華綏在「蘋果樹」中所寫的「艾色斯特」，肯把密根姑娘在無意中丟開。我又不是英國作家顯尼志勞在「苦戀」中所寫的「愛美爾」，像對待自己年少時代的愛人「柏爾達」那樣的殘苦，既然用了狡猾的態度得到了柏爾達的性愛，而同時又無真誠向她相愛，當她作着追求的工作時，他又利用極大的決心去謝絕她。這兩種人底行爲，都是深爲我所厭憤的。

在這人世恰忙的旅途上，尋求一些少女底愛，雖然不能像中世紀多少武士在尋找「聖杯」那般的迫切，但是，在這恰忙的生活過程中，每有所遇，均是使我爲之紀念的了。

數年以後的一個月夜裏，當我駕着一葉扁舟，飄遊在無風的北海的水面上，靜聽那岸上的青年紳

士，依在那大樹之下，深夜裡，在彈着一隻小琴，把幽思寄託在纖細的琴弦上，奏着靜待愛人的來臨的歌曲。在這個時候，我也同樣可以聯想到故鄉月明之夜，那些會失去過愛人的少年，恐怕也在花前月下不住地徬徨着呢！

想到這裡，我便不禁流了一滴酸淚。細想一些既往的故事，當然也不無一點傷感吧！從前的愛人，青春以及熱戀，現在都到那裡去了？

俞平梅是否還在等待着我？用滿腹的熱誠期冀我底歸去？由於數年的間隔，我們底離別將要變到什麼地步？我真不敢想像下去。

在「但丁·羅賽蒂」之妹「克麗絲苔娜」底名詩句裡，寫着：

他們用花與葉將房裡弄得噴香。

床上也用花薰得噴香，我臥在花上。

那時我爲愛所迷戀的靈魂正在幽遊。

我聽不見簪頭的鳥兒歌唱。

又聽不見農人們在禾東中笑語聲嚮。

我底靈魂只是日復一日地枯守着。

我渴望的靈魂在守候一個遠國的人。

我想或者他仍有熱愛追憶與悲哀。

最後有步履聲沿樓梯走上。

熟悉的手兒觸在門鉦上面。

於是靈魂開始喚着樂園的芬芳

於是這遲緩的時間之沙第一遭流瀉

成了黃金；而且令我感到自己底髮上

戴上一道光輪，我底靈魂在舒展着

這是描寫一個死了的女人，屍體仍在佈滿花朵的室內擺着。可是她底靈魂仍在伴着屍體，不能即時飄去。目的是在候等她在遠方的情人，是否能來看一看她最後的遺容，是否還很熱愛她呢？她的靈魂——不到她底情人來臨是不肯飛散的。最後，他果然來了。她聽到那既往的熟悉的聲音，她頓時為之安慰多了，而且憧憬着愛情的天國，也不遠了。這是一個何等哀艷的故事呵！假如對於愛情有所懷抱的人，想到這裏，不只要落淚，而且一定還要感到一些不可知的可怕。

寫到這裏，本書暫時告一段落。回憶此書動筆的時候，正是一個嚴寒的冬日，現在全稿已畢，却是一個華貴的暮春的深夜。幽沉而靜謐的空氣裡，是過於聖寂的。間而只能聽到遠方傳來一聲夜鷹的歌唱，片刻，又將隨着幽風寂淨下去，就不會再有什麼感觸了。

(完)

## 跋

這一部作品，最初曾連載在「中國文藝」，歷時經年，始行刊畢。而動手撰述這一部作品的時節，已與事實相距快到二十年了。故以二十年後的心理，去描寫二十年前的事實，其中難如想像，實在是在所難免的事。

像這種多年以前的舊事，本來沒有值得談及的必要，不料竟用了很大的苦心，把它寫作出來，發表於文藝雜誌，而又印刷成冊，送達於書賣之手，表面看來，好像是是一件不應該的事。不過，處此無聊的時期，也只好作些無聊的事，把那些逐流於過眼的雲煙，稍為人間留下一道微痕。本書所以如此定名，原因也不外如此。姑且拿這句話，聊以解嘲罷了。

現在全書校正完畢，擺在案頭，於此即將付梓之一刻，那無限童時舊夢，便不禁繚繞心頭。科學家們，批評人類是不應該憶舊的，然而世界最大文豪如拜倫者流，謂人類只有在憶舊的幻想中，才會得到最深的詩意。

我生平愧對不能寫詩，因為在此舊詩格調已被推翻，而新詩尙且沒有走入成功之途，寫作詩歌正是一件困難的工作。所以我每一感到忽有詩情的靈感在繚繞時，我只有寫些短的文章，和長的文章，但很少勇氣去寫詩。

近年以來，除了寫作小說之外，是很少寫雜文的，雖然偶一爲之，那什九都是爲了應付文責的關係。

「逐流之歌」既已出版，再過二十年後，自己底環境和時間是否允許可以爲她作一續篇，是不敢憧憬的事。且二十年後，是否仍有寫作的心緒，也都不敢再多想像了。

三十三年六月杪作者記於謝園書屋

謝人堡先生作品一般

現代長篇小說

月夜二重奏

現代長篇小說

春滿園

以上兩部長篇小說，均  
係謝人堡先生近年埋首  
寫作之精心傑構。內容

情節聲動，故事穿插入  
微，描寫人物個性逼真  
。目前適在印刷中，最  
近即可出版。

逐流之歌 長篇抒情小說

寒山夜雨 長篇哀情小說

葡萄園 短篇小說集

「寒山夜雨」

與「葡萄園」

• 特別預告 •

西窗散記

此乃一短篇文集，內  
含散文，雜記，隨筆  
等數十篇，大部均為  
原作者年來於各雜誌  
報章所發表者。今集  
成冊，即將刊印。

——○——○——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六月付印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七月初版

長篇小說（一—三〇〇〇冊）

# 逐流之歌

實價國幣五圓

外埠酌加寄費

發著編出  
行作者者  
校者者者  
版者者者  
總發行所

謝人堡  
馬勇信  
江流

新民印書局

北京王府井大街四六號

馬德增書店

• 版權所有。  
• 翻印必究。

全國各大書店皆有代售

